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报告

2014 年 03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鉴于公司已于 2013 年 10 月 16 日实施 2013 半年度权益分派(共计分派现金 26,993,490 元，占 2013 年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 86.00%)，公司 2013 年度不再另行实施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负责人谢保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云红及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丽霞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1
第二节 公司简介	4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6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8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2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6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40
第八节 公司治理	48
第九节 内部控制	53
第十节 财务报告	54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49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本公司、公司、母公司、恒星、恒星科技	指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指	谢保军先生
恒星金属	指	全资子公司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博宇新能源	指	全资子公司河南省博宇新能源有限公司
恒星钢缆	指	控股子公司河南恒星钢缆有限公司
恒星机械	指	控股子公司巩义市恒星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恒星液压	指	控股子公司河南恒星液压有限公司
恒星煤机	指	恒星金属控股子公司河南恒星煤矿机械有限公司
恒星贸易	指	全资子公司河南恒星贸易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指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期	指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恒星科技	股票代码	002132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恒星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Henan Hengxing Science & Technology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Hengxing Science & Technology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谢保军		
注册地址	巩义市康店镇焦湾村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451251		
办公地址	河南省巩义市恒星工业园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51251		
公司网址	http://www.hengxingchinese.com		
电子信箱	hengxing@hengxingchinese.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明	谢建红
联系地址	河南省巩义市恒星工业园	河南省巩义市恒星工业园
电话	0371-69588999	0371-69588999
传真	0371-69588000	0371-69588000
电子信箱	wentian01@163.com	xrl67666@126.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登记日期	注册登记地点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注册号	税务登记号码	组织机构代码
首次注册	1995 年 07 月 12 日	河南省巩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17050091-1	410181757149560	75714956-0
报告期末注册	2011 年 07 月 20 日	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410000100008613	410181757149560	75714956-0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2 号楼 4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吴保娅、邹品爱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3 年	201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1 年
营业收入(元)	1,749,087,962.71	1,942,588,135.58	-9.96%	1,955,818,237.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1,389,313.06	20,367,784.23	54.11%	71,312,370.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5,845,717.39	6,145,483.56	157.84%	38,077,699.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43,662,226.02	415,467,656.19	-17.28%	-238,674,681.1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4	50%	0.1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4	50%	0.1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4%	1.81%	0.93%	6.54%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1 年末
总资产(元)	3,298,805,790.98	3,295,050,757.66	0.11%	3,116,973,145.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144,419,498.39	1,132,481,583.08	1.05%	1,111,862,570.59

二、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无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无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

无

三、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金额	2012 年金额	2011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46.21	36,894.60	-20,363.0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8,822,428.10	15,092,459.79	5,745,614.2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3,358,498.7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2,752.55	1,847,702.56	176,253.34	
减：所得税影响额	2,839,200.37	2,546,633.38	5,892,276.0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41,638.40	208,122.90	133,056.88	
合计	15,543,595.67	14,222,300.67	33,234,670.3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概述

报告期内，全球经济仍处在危机后的调整时期，虽然经济复苏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但已呈现缓慢复苏迹象，在目前机遇与挑战并存的形势下，公司全体员工积极应对各方挑战，不断强化内部管理，按照董事长提出的“资金是血液，创新是灵魂，效率是生命，市场是主题”的经营方针，在董事会的带领下不断开拓，勇于创新，提升了公司的经营业绩，为公司的后续发展提供了持续的动力。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公司目前主要从事金属制品领域的生产经营活动，产品主要应用于电力电缆、汽车轮胎、道路桥梁建设等领域。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74,908.8万元，同比下降9.9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138.93万元，同比上升54.11%。

公司实际经营业绩较曾公开披露过的本年度盈利预测低于或高于20%以上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7.49亿元，同比下降9.96%，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2013年	2012年	同比增减（%）
金属制品行业	销售量（吨）	299,166.956	310,920.501	-3.78%
	生产量（吨）	303,967.587	318,739.017	-4.63%
	库存量（吨）	28,666.804	23,956.757	19.66%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281,305,108.32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6.08%

公司前5大客户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兴源轮胎集团有限公司	94,186,537.41	5.38%
2	山东昌丰轮胎有限公司	50,167,485.38	2.87%
3	凤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48,589,387.75	2.78%
4	中策橡胶集团有限公司	45,140,511.97	2.58%
5	山东银宝轮胎集团有限公司	43,221,185.81	2.47%
合计	——	281,305,108.32	16.08%

3、成本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属制品	原材料及其他主要材料	1,166,754,476.12	79.97%	1,380,277,297.74	83.03%	-3.06%
	直接人工	55,541,285.68	3.81%	54,284,211.71	3.27%	0.54%
	制造成本	236,714,932.03	16.22%	227,748,652.79	13.7%	2.52%
机械行业	原材料及其他主要材料	2,875,270.51	59.58%	96,684.99	58.81%	0.77%
	直接人工	1,086,819.62	22.52%	46,986.18	28.58%	-6.06%
	制造成本	864,140.90	17.91%	20,731.13	12.61%	5.3%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镀锌钢绞线	原材料及其他主要材料	435,531,689.99	86.89%	461,809,381.65	89.38%	-2.49%
	直接人工	16,656,666.41	3.32%	15,691,112.92	3.04%	0.28%
	制造成本	49,057,217.52	9.79%	39,181,037.66	7.58%	2.21%
镀锌钢丝	原材料及其他主要材料	67,167,094.12	89.18%	90,683,209.65	91.65%	-2.47%
	直接人工	1,656,959.04	2.2%	1,878,351.79	1.9%	0.3%
	制造成本	6,492,266.78	8.62%	6,385,701.74	6.45%	2.17%
胶管钢丝	原材料及其他主	19,448,290.79	73.93%	20,232,292.77	77.55%	-3.62%

	要材料					
	直接人工	939,137.00	3.57%	991,196.81	3.8%	-0.23%
	制造成本	5,918,930.65	22.5%	4,866,807.31	18.65%	3.85%
钢帘线	原材料及其他主要材料	281,839,425.80	62.14%	310,817,716.36	65.54%	-3.4%
	直接人工	30,841,778.17	6.8%	28,545,008.91	6.02%	0.78%
	制造成本	140,874,357.35	31.06%	134,902,947.05	28.44%	2.62%
预应力钢绞线	原材料及其他主要材料	327,790,803.77	92.94%	463,654,534.52	92.97%	-0.03%
	直接人工	2,892,064.33	0.82%	3,375,744.37	0.68%	0.14%
	制造成本	22,007,904.19	6.24%	31,703,413.46	6.36%	-0.12%
超精细钢丝	原材料及其他主要材料	34,977,171.65	70.1%	33,080,162.79	69.51%	0.59%
	直接人工	2,554,680.73	5.12%	3,802,796.91	7.99%	-2.87%
	制造成本	12,364,255.54	24.78%	10,708,745.57	22.5%	2.28%
液压连接件	原材料及其他主要材料	2,365,845.28	68.63%	96,684.99	58.81%	9.82%
	直接人工	432,629.44	12.55%	46,986.18	28.58%	-16.03%
	制造成本	648,771.79	18.82%	20,731.13	12.61%	6.21%
煤机制品	原材料及其他主要材料	509,425.23	36.94%			
	直接人工	654,190.18	47.44%			
	制造成本	215,369.11	15.62%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088,610,856.93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83.85%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 适用 □ 不适用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河南济源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517,898,788.48	39.89%
2	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45,657,332.29	18.92%
3	邢台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117,353,578.47	9.04%
4	巩义市供电公司	112,828,388.53	8.69%
5	山西宁德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94,872,769.16	7.31%
合计	——	1,088,610,856.93	83.85%

4、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同比增减	变动 30%以上原因
销售费用	60,937,269.48	60,921,525.42	0.03%	
管理费用	112,312,140.31	81,090,747.16	38.5%	主要系报告期内加大研发力度增加研发费用所致。
财务费用	99,030,371.73	101,740,114.23	-2.66%	
所得税	-1,868,802.38	7,048,170.30	-126.51%	主要系报告期内恒星金属、恒星钢缆盈利减少所致。

5、研发支出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支出56,073,430.43元，占报告期末净资产的4.74%，占营业收入的3.21%。

6、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同比增减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17,413,884.68	2,210,949,420.78	-4.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73,751,658.66	1,795,481,764.59	-1.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3,662,226.02	415,467,656.19	-17.2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287,173.91	22,347,560.19	-62.9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4,114,520.82	236,900,822.21	-39.1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827,346.91	-214,553,262.02	36.6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00,000.00	4,300,000.00	-18.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6,899,156.01	243,563,330.42	30.1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3,399,156.01	-239,263,330.42	-30.9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5,564,276.90	-38,348,936.25	175.27%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同比下降 62.92%，主要系上年同期收到三通一平补贴款而本期未发生所致；
- 2、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同比下降 39.17%，主要系报告期内对外投资下降所致；
- 3、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上升 36.69%，主要系报告期内固定资产投资减少所致；
- 4、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同比上升 30.11%、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 30.99%，主要系报告期内偿还借款、回购恒星钢缆少数股东股份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同期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 同期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同 期增减 (%)
分行业						
金属制品行业	1,735,996,393.46	1,459,010,693.83	15.96%	-10.34%	-12.24%	1.82%
机械制造行业	5,194,624.44	4,826,231.03	7.09%			
分产品						
镀锌钢绞线	608,826,807.85	501,245,573.92	17.67%	-3.52%	-2.99%	-0.45%
镀锌钢丝	93,970,777.73	75,316,319.94	19.85%	-24.75%	-23.88%	-0.91%
胶管钢丝	27,563,178.62	26,306,358.44	4.56%	6.97%	0.83%	5.81%
钢帘线	547,890,625.78	453,555,561.32	17.22%	3.7%	-4.37%	6.99%
预应力钢绞线	414,675,732.85	352,690,772.29	14.95%	-28.35%	-29.28%	1.12%
超精细钢丝	43,069,270.63	49,896,107.92	-15.85%	-8.85%	4.84%	-15.13%
液压连接件	3,670,403.34	3,447,246.51	6.08%	2,317.27%	1,996.84%	14.35%
煤矿机械配件	1,524,221.10	1,378,984.52	9.53%			
分地区						
华东	735,331,108.89	621,791,365.11	15.44%	7.15%	3.25%	3.2%
华中	402,250,685.07	339,741,961.89	15.54%	-22.55%	-23.66%	1.23%
华南	83,670,384.67	70,353,362.41	15.92%	-32.16%	-31.99%	-0.21%
华北	130,667,908.76	110,158,240.49	15.7%	6.46%	4.52%	1.57%
西南	174,730,551.08	146,285,942.30	16.28%	-0.04%	-1.41%	1.17%
西北	93,549,568.99	78,941,932.26	15.61%	-45.43%	-45.64%	0.32%
东北	43,008,732.46	36,404,206.19	15.36%	2.59%	0.74%	1.55%
出口	77,982,077.98	60,159,914.21	22.85%	-19%	-21.45%	2.4%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同期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 同期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同 期增减 (%)
分行业						
金属制品行业	1,735,996,393.46	1,459,010,693.83	15.96%	-10.34%	-12.24%	1.82%
机械制造行业	5,194,624.44	4,826,231.03	7.09%			
分产品						
镀锌钢绞线	608,826,807.85	501,245,573.92	17.67%	-3.52%	-2.99%	-0.45%

镀锌钢丝	93,970,777.73	75,316,319.94	19.85%	-24.75%	-23.88%	-0.91%
胶管钢丝	27,563,178.62	26,306,358.44	4.56%	6.97%	0.83%	5.81%
钢帘线	547,890,625.78	453,555,561.32	17.22%	3.7%	-4.37%	6.99%
预应力钢绞线	414,675,732.85	352,690,772.29	14.95%	-28.35%	-29.28%	1.12%
超精细钢丝	43,069,270.63	49,896,107.92	-15.85%	-8.85%	4.84%	-15.13%
液压连接件	3,670,403.34	3,447,246.51	6.08%	2,317.27%	1,996.84%	14.35%
煤矿机械配件及维修	1,524,221.10	1,378,984.52	9.53%			
分地区						
华东	735,331,108.89	621,791,365.11	15.44%	7.15%	3.25%	3.2%
华中	402,250,685.07	339,741,961.89	15.54%	-22.55%	-23.66%	1.23%
华南	83,670,384.67	70,353,362.41	15.92%	-32.16%	-31.99%	-0.21%
华北	130,667,908.76	110,158,240.49	15.7%	6.46%	4.52%	1.57%
西南	174,730,551.08	146,285,942.30	16.28%	-0.04%	-1.41%	1.17%
西北	93,549,568.99	78,941,932.26	15.61%	-45.43%	-45.64%	0.32%
东北	43,008,732.46	36,404,206.19	15.36%	2.59%	0.74%	1.55%
出口	77,982,077.98	60,159,914.21	22.85%	-19%	-21.45%	2.4%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金属制品行业	1,735,996,393.46	1,459,010,693.83	15.96%	-10.34%	-12.24%	1.82%
机械制造行业	5,194,624.44	4,826,231.03	7.09%			
分产品						
镀锌钢绞线	608,826,807.85	501,245,573.92	17.67%	-3.52%	-2.99%	-0.45%
镀锌钢丝	93,970,777.73	75,316,319.94	19.85%	-24.75%	-23.88%	-0.91%
胶管钢丝	27,563,178.62	26,306,358.44	4.56%	6.97%	0.83%	5.81%
钢帘线	547,890,625.78	453,555,561.32	17.22%	3.7%	-4.37%	6.99%
预应力钢绞线	414,675,732.85	352,690,772.29	14.95%	-28.35%	-29.28%	1.12%
超精细钢丝	43,069,270.63	49,896,107.92	-15.85%	-8.85%	4.84%	-15.13%
液压连接件	3,670,403.34	3,447,246.51	6.08%	2,317.27%	1,996.84%	14.35%
煤矿机械配件及维修	1,524,221.10	1,378,984.52	9.53%			
分地区						
华东	735,331,108.89	621,791,365.11	15.44%	7.15%	3.25%	3.2%
华中	402,250,685.07	339,741,961.89	15.54%	-22.55%	-23.66%	1.23%

华南	83,670,384.67	70,353,362.41	15.92%	-32.16%	-31.99%	-0.21%
华北	130,667,908.76	110,158,240.49	15.7%	6.46%	4.52%	1.57%
西南	174,730,551.08	146,285,942.30	16.28%	-0.04%	-1.41%	1.17%
西北	93,549,568.99	78,941,932.26	15.61%	-45.43%	-45.64%	0.32%
东北	43,008,732.46	36,404,206.19	15.36%	2.59%	0.74%	1.55%
出口	77,982,077.98	60,159,914.21	22.85%	-19%	-21.45%	2.4%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项目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比重增减 (%)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	
货币资金	520,910,710.19	15.79%	447,732,566.25	13.59%	2.2%
应收账款	501,674,540.22	15.21%	524,525,587.17	15.92%	-0.71%
存货	382,591,723.26	11.6%	439,137,372.82	13.33%	-1.73%
长期股权投资	188,392,177.48	5.71%	144,763,086.09	4.39%	1.32%
固定资产	1,006,279,304.69	30.5%	1,109,183,521.99	33.66%	-3.16%
在建工程	233,036,871.07	7.06%	145,186,785.81	4.41%	2.65%

2、负债项目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3 年		2012 年		比重增减 (%)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	
短期借款	701,600,000.00	21.27%	936,000,000.00	28.41%	-7.14%
长期借款	160,000,000.00	4.85%	280,000,000.00	8.5%	-3.65%

五、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主要体现在以下方面

1、规模优势：公司是金属制品行业内的专业生产厂家，从事相关产品生产近二十年，产品规模不断扩大，截止2013年底，公司主营产品年生产能力达到30余万吨，产品主要覆盖汽车轮胎、电力电缆、架空电力线、高速铁路、港口等国民经济的多个领域，产品质量及性能得到了国内外客户的普遍认可，形成了

一大批具有长期稳定合作关系的客户网络，提高了公司在市场竞争中的优势。

2、技术优势：多年来，公司通过不断开发和自主创新，形成自己的核心技术，建立了技术研发中心，并与第三方研究机构共同组建了产学研基地，依托研究机构的技术优势、信息优势、人才优势等，为公司产品的技术研发、工艺改进、新产品开发等提供了强大的技术支持，有效提升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能力。

3、品牌优势：在近二十年的生产经营过程中，公司一直凭借稳定的产品质量，良好的商业信誉，完善的售后服务，得到了客户的普遍认可，为公司产品打造了良好的品牌优势和经营环境。

六、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1) 对外投资情况

对外投资情况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45,000,000.00	62,238,000.00	-27.7%
被投资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上市公司占被投资公司权益比例（%）
郑州万富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办理各种小额贷款等	30%

(2) 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公司名称	公司类别	最初投资成本（元）	期初持股数量（股）	期初持股比例（%）	期末持股数量（股）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账面值（元）	报告期损益（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巩义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6,240,000.00	2,000,000	4%	6,000,000	4%	6,240,000.00	6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
洛阳万富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60,000,000.00	60,000,000	20%	60,000,000	20%	65,567,812.12	5,857,823.64	长期股权投资	—
郑州万富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其他	45,000,000.00	45,000,000	30%	45,000,000	30%	45,820,927.83	820,927.83	长期股权投资	—
合计		111,240,000.00	107,000,000	--	111,000,000	--	117,628,739.95	7,278,751.47	--	--

2、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所处行业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子公司	金属制品	制造、销售镀锌钢丝、钢绞线	41,000,000	1,105,832,349.07	411,870,927.52	703,212,128.78	19,690,781.94	32,223,089.18
巩义市恒星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机械制造	制造机械设备、设备配件	1,500,000	3,265,590.01	1,742,643.64	1,552,414.16	98,900.04	69,557.48
河南恒星钢缆有限公司	子公司	金属制品	制造、销售预应力钢绞线	89,900,000	514,927,935.27	129,450,169.04	415,423,107.21	5,276,577.28	7,151,011.95
河南省博宇新能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光伏	研发、制造和销售太阳能单晶硅等产品	90,000,000	84,658,378.88	84,515,615.69	0.00	-853,857.34	-641,904.42
河南恒星液压有限公司	子公司	工程机械	生产销售流体连接件	10,000,000	16,456,166.87	9,063,916.13	4,284,681.41	-522,848.09	-412,092.30
洛阳万年硅业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光伏	生产销售单多晶硅	300,000,000	804,088,080	295,353,702.89	2,806,723.08	-21,960,231.07	-21,960,231.07
洛阳万富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金融业	办理各种小额贷款	300,000,000	332,253,632.70	327,839,060.60	44,053,177.58	37,645,505.90	29,289,118.22
郑州万富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金融业	办理各种小额贷款	150,000,000	154,389,567.73	152,736,426.09	8,693,867.00	5,247,021.67	3,763,616.37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公司控股子公司恒星钢缆净利润较上年减少82.22%，对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影响较大，主要系其产品价格下滑，营业收入和毛利均有所下降；同时，为提升产品的市场竞争力，恒星钢缆在报告期内加大了研发投入，致使其报告期内盈利能力有所下降。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计划投资总额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 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进度	项目收益情况
3 万吨钢帘线项目	28,088	8,751.34	16,720.61	59.53%	处于建设期
100MW 硅片项目	25,868	1,023.68	9,203.08	35.58%	暂缓建设
合计	53,956	9,775.02	25,923.69	--	--

七、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发展规划

2014年，公司将按照“资金是血液、创新是灵魂、效率是生命、市场是主题”的经营方针，以市场为主体，创新为主线，提高经济效益为核心，全面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实现公司持续、健康、稳固发展。

（二）发展战略

公司作为国内金属制品行业的领军企业，将继续依托行业领先的技术、规模等优势，巩固现有产品的产能与质量，坚持产品、市场、管理相结合的原则，充分发挥企业优势，通过优化资源配置，盘活资产，调整产品结构，加大研发投入力度，提高产品附加值，实现企业效益的快速增长；同时，公司将继续围绕国家产业政策导向，适时进行产业转型升级，为公司营造新的利润增长点，全面提升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及企业价值。

（三）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趋势和竞争格局

公司所处的金属制品行业虽然竞争较为充分，但随着我国工业化进程的加快，诸多新技术、新产品的应用正在加速金属制品行业的变革，高端金属制品制造业必将得到长足发展。公司经过多年在金属制品领域的发展，已经形成了较强的技术积累和自主创新能力，具备了在行业竞争中稳健发展的技术基础。

在“十八大”提出传统产业要加快转型升级的大背景下，公司将利用企业优势加快产业升级，保持并提升企业在行业内的优势地位，推动企业稳健发展。

（四）公司2014年经营计划

1、强化经营管理，提升经营效益

2014年公司要通过强化经营管理，不断提升经营效益，认真抓好资产的高效利用，资金的高效使用，政策的灵活运用；强化各公司的总经理负责制，切实做到目标明确，分工明确、责任明确，权力明确；坚决落实预决算制度，切实做到事前有预算、事中有控制、事后有决算。

2、深化企业改革，推动创新发展

2014年公司将紧紧围绕“创新”为主线，按照董事长提出的“双百活动”要求，推进企业改革，不断提高企业管理质量和水平，降低管理成本，实现企业降本增效的目的，为企业后续发展奠定基础。

3、做好市场布局，提高市场占有率

2014年，公司将根据产品的不同应用领域，有针对性的搞好新市场、新产品的开发，并根据不同的产品特点，做好国内外市场的开拓工作；同时，公司将加大对销售人员的培训力度，增加销售投入，创新销售策略，拓宽销售渠道，提升产品市场占有率。

（五）风险分析

1、经济环境及政策变化风险

近年来，受到全球经济下滑的影响，国内经济增速下降，实体经济在不同程度上都受到了影响，使公司在未来的生产经营活动中面临的不确定性因素增加；同时，公司主营业务产品应用领域与国家产业政策关系较为密切，如果相关政策发生变化，可能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对策：公司将密切关注国内外经济环境及国家政策的变化，及时调整企业经营策略，加大产品研发投入，拓展产品应用领域，增强企业抵御风险的能力，提升企业业绩。

2、市场竞争风险

近年来，由于经济形势持续低迷，金属制品行业的产能有所增加，造成了国内市场竞争的日益激烈，给企业的持续发展带来了挑战。

对策：公司将充分利用长期在行业内积累的品牌、技术、管理等方面的优势，不断调整产品结构，提高产品附加值，巩固和扩大市场份额，增强抵御市场竞争风险的能力。

3、财务风险

金属制品行业是资金密集型行业，近年来，公司在钢帘线和超精细钢丝等产品领域进行了积极的投资，业务领域及生产规模不断扩大，使企业对资金规模的需求有所增加，而自2013年以来国内实施稳中偏紧的财政及货币政策，使公司的有息融资难度增加，成本提高，存在一定的财务风险。

对策：公司将积极开展多渠道融资，提高自有资金比例，降低单位融资成本；同时，公司将在确保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通过强化管理，降低资金占压时间，提高存货周转速度，提升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融资数额及成本，防范风险。

八、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九、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内，恒星钢缆以人民币3010万元回购部分自然人股东持有的股权，其中：回购逯志伟先生20.33%的股权；回购谢云波先生3.08%的股权；回购焦利强先生1.67%的股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持有河南恒星钢缆有限公司76.08%的股权。

（二）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恒星金属与单红战、徐婧靓共同投资设立河南恒星煤矿机械有限公司，其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公司投资人民币650万元，占65%的股权，增加合并报表范围。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近3年（含报告期）的利润分配预案或方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或方案情况

1、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1,389,313.06元，鉴于公司于2013年10月16日实施2013半年度权益分派（共计分派现金26,993,490元，占2013年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86.00%），公司2013年度不再另行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经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为减轻公司在未来经营中的资金压力，公司计划将2012年度利润留存公司滚动发展，2012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

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3、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经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公司2011年度经营情况及2012年度经营计划，为降低公司生产经营成本，确保已建项目顺利实施，公司计划将2011年度利润留存公司滚动发展，2011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3 年	26,993,490.00	31,389,313.06	86%
2012 年	0.00	20,367,784.23	0%
2011 年	0.00	71,312,370.20	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5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539,869,800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26,993,490.00
可分配利润（元）	380,915,855.26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现金分红政策：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上述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 2013 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于 2013 年 10 月 16 日实施（共计分派现金 26,993,490 元，占 2013 年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 86.00%）。鉴于公司已于报告期内实施 2013 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 2013 年度不再另行实施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十二、社会责任情况

（一）人文关怀，提高员工的幸福指数，实现企业稳定和谐发展。

公司在谋求企业发展、创造效益的同时，依据实际情况，关注员工的真实需求，为员工解决力所能及的问题，切实为员工办实事，不断改善员工的工作环境。

- 1、定期组织员工进行健康体检活动，同时关爱职工，做好困难员工的慰问和扶助工作；
- 2、坚持开展各种丰富多彩的文艺活动，陶冶情操，增强员工凝聚力；
- 3、积极进行先进申报，树立员工榜样，以提高员工的荣誉感。

（二）重视环保基础管理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开展了以下环保管理工作：

1、“三废”治理工作

公司根据环保部门的要求，购进安装了多套水处理设施，总排口安装在线检测设备，并与市局联网，安排专人负责跟班操作，对生产线所排废水和生活废水进行处理，并对部分处理过的废水回收利用冲厕、浇花、洒路等。

2、噪声治理工作

公司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噪声采取设备底盘安装减振设施，加高、加厚车间墙体等多种方式进行治理，减少噪声对生产及周边环境的影响，切实维护环境的舒适度。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

是 否 不适用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存在其他重大社会安全问题

是 否 不适用

报告期内是否被行政处罚

是 否 不适用

十三、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3年06月01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个人	师国亮	1、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及公司购置的 522 亩土地情况；2、公司到 2013 年中报是否有分红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形。
2013年07月24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中原证券 张坤 赵寸兰 瑞银证券 林浩祥 华夏基金 夏云龙	1、公司传统产品目前生产经营情况；2、超精细钢丝生产经营情况。
2013年11月11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个人	李帅锋	1、河南义鑫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公司与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2、控股子公司河南省博宇新能源有限公司目前投资情况；3、公司配股情况；4、为参股公司洛阳万年硅业有限公司融资进行担保的情况。
2013年11月15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河南传媒网 王芳 宋斌 王雅爱	1、公司各类产品基本情况；2、公司目前运营情况；3、博宇新能源光伏硅片项目进展情况；4、公司计划配股募集的 6 亿元及最近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资金使

					用情况；5、公司在战略上进行多元化经营，涉足小贷市场和光伏行业，公司未来是否会涉足其他行业。
--	--	--	--	--	--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 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是或 否)
华尊融资担保有限 公司	2013 年 08 月 23 日	9,000	2013 年 09 月 09 日	9,000	连带责任保 证	债权人代偿 之日起两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 合计 (A1)			20,00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 额合计 (A2)			9,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 度合计 (A3)			20,00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 合计 (A4)			9,00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 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是或 否)
河南恒星钢缆有限 公司	2012 年 12 月 03 日	5,000	2013 年 01 月 18 日	64	连带责任保 证	自每笔债权 合同债务履 行期届满之 日起至该债 权合同约定 的职务履行 期届满之日 后两年止	否	是
河南恒星钢缆有限 公司	2012 年 12 月 03 日	5,000	2013 年 02 月 20 日	64	连带责任保 证	自每笔债权 合同债务履 行期届满之 日起至该债 权合同约定 的职务履行 期届满之日 后两年止	是	是

河南恒星钢缆有限公司	2012年12月03日	5,000	2013年02月20日	64	连带责任保证	自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职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止	是	是
河南恒星钢缆有限公司	2012年12月03日	5,000	2013年03月04日	8.8	连带责任保证	自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职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止	是	是
河南恒星钢缆有限公司	2012年12月03日	5,000	2013年03月04日	51.2	连带责任保证	自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职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止	是	是
河南恒星钢缆有限公司	2012年12月03日	5,000	2013年03月04日	51.2	连带责任保证	自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职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止	是	是
河南恒星钢缆有限公司	2012年12月03日	5,000	2013年03月04日	64	连带责任保证	自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职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止	是	是
河南恒星钢缆有限公司	2012年12月03日	5,000	2013年03月04日	53.6	连带责任保证	自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职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止	是	是

						期届满之日 后两年止		
河南恒星钢缆有限 公司	2012 年 12 月 03 日	5,000	2013 年 04 月 22 日	21.6	连带责任保 证	自每笔债权 合同债务履 行期届满之 日起至该债 权合同约定 的职务履行 期届满之日 后两年止	是	是
河南恒星钢缆有限 公司	2012 年 12 月 03 日	5,000	2013 年 04 月 22 日	44	连带责任保 证	自每笔债权 合同债务履 行期届满之 日起至该债 权合同约定 的职务履行 期届满之日 后两年止	是	是
河南恒星钢缆有限 公司	2012 年 12 月 03 日	5,000	2013 年 04 月 22 日	9.6	连带责任保 证	自每笔债权 合同债务履 行期届满之 日起至该债 权合同约定 的职务履行 期届满之日 后两年止	是	是
河南恒星钢缆有限 公司	2012 年 12 月 03 日	5,000	2013 年 05 月 10 日	4	连带责任保 证	自每笔债权 合同债务履 行期届满之 日起至该债 权合同约定 的职务履行 期届满之日 后两年止	是	是
河南恒星钢缆有限 公司	2012 年 12 月 03 日	5,000	2013 年 05 月 21 日	39.2	连带责任保 证	自每笔债权 合同债务履 行期届满之 日起至该债 权合同约定 的职务履行 期届满之日 后两年止	是	是

河南恒星钢缆有限公司	2012年12月03日	5,000	2013年05月21日	39.2	连带责任保证	自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职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止	是	是
河南恒星钢缆有限公司	2012年12月03日	5,000	2013年05月24日	7.2	连带责任保证	自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职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止	否	是
河南恒星钢缆有限公司	2012年12月03日	3,000	2013年06月09日	89.47	连带责任保证	自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职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止	否	是
河南恒星钢缆有限公司	2012年12月03日	2,000	2013年05月09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自本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贵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两年	是	是
河南恒星钢缆有限公司	2012年12月03日	2,000	2013年05月09日	500	连带责任保证	自本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贵行受让的应	是	是

						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两年		
河南恒星钢缆有限公司	2012 年 12 月 03 日	4,000	2013 年 04 月 22 日	4,0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是
河南恒星钢缆有限公司		3,000	2013 年 07 月 26 日	264.13	连带责任保证	自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职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止	否	是
河南恒星钢缆有限公司	2012 年 12 月 03 日	3,000	2013 年 07 月 05 日	1.6	连带责任保证	自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职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止	是	是
河南恒星钢缆有限公司	2012 年 12 月 03 日	3,000	2013 年 07 月 05 日	8	连带责任保证	自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职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止	是	是
河南恒星钢缆有限公司	2012 年 12 月 03 日	2,000	2013 年 08 月 23 日	500	连带责任保证	自本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贵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	否	是

公司	月 03 日		03 日		证	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职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止		
河南恒星钢缆有限公司	2012 年 12 月 03 日	3,000	2013 年 10 月 24 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自每笔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是
河南恒星钢缆有限公司	2012 年 12 月 03 日	3,000	2013 年 11 月 07 日	8.8	连带责任保证	自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职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止	否	是
河南恒星钢缆有限公司	2012 年 12 月 03 日	3,000	2013 年 11 月 18 日	34.34	连带责任保证	自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职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止	否	是
河南恒星钢缆有限公司	2012 年 12 月 03 日	2,000	2013 年 11 月 06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自本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贵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两年	否	是
河南恒星钢缆有限公司	2012 年 12 月 03 日	3,000	2013 年 12 月 18 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起	否	是

河南恒星钢缆有限公司	2012 年 12 月 03 日	3,000	2013 年 12 月 03 日	86.92	连带责任保证	自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职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止	否	是
河南恒星钢缆邮箱公司	2012 年 12 月 03 日	3,000	2013 年 12 月 24 日	62.4	连带责任保证	自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职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止	否	是
河南恒星钢缆有限公司	2012 年 12 月 03 日	2,000	2013 年 12 月 16 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是
河南恒星钢缆有限公司	2012 年 12 月 03 日	2,495.26	2013 年 10 月 31 日	2,495.26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是
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012 年 12 月 03 日	3,500	2013 年 06 月 19 日	3,5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是
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012 年 12 月 03 日	3,500	2013 年 06 月 26 日	3,482.4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是	是
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03 日	6,000	2013 年 06 月 08 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是	是
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012 年 12 月 03 日	6,000	2013 年 03 月 20 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是	是
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012 年 12 月 03 日	2,000	2013 年 05 月 09 日	500	连带责任保证	自本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贵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	是	是

						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两年		
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000	2013 年 08 月 23 日	1,500	连带责任保证	自本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贵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两年	否	是
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012 年 12 月 03 日	6,000	2013 年 10 月 21 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自每笔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是
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012 年 12 月 03 日	3,000	2013 年 10 月 24 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自每笔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是
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012 年 12 月 03 日	6,500	2013 年 11 月 18 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是
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012 年 12 月 03 日	6,500	2013 年 11 月 18 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是
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012 年 12 月 03 日	6,500	2013 年 11 月 29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是
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012 年 12 月 03 日	2,000	2013 年 11 月 06 日	500	连带责任保证	自本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贵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	否	是

						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两年		
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012 年 12 月 03 日	5,400	2013 年 12 月 30 日	5,4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是
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012 年 12 月 03 日	3,000	2013 年 12 月 16 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是
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012 年 12 月 03 日	7,000	2013 年 12 月 24 日	7,000	连带责任保证	自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约定的受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是
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012 年 12 月 03 日	1,000	2013 年 12 月 20 日	500	连带责任保证	自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后两年止	否	是
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012 年 12 月 03 日	6,000	2013 年 12 月 17 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是
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012 年 12 月 03 日	6,000	2013 年 12 月 13 日	75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是
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012 年 12 月 03 日	2,992.27	2013 年 07 月 23 日	2,992.27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是	是
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012 年 12 月 03 日	2,784.5	2013 年 09 月 29 日	2,784.5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是	是
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012 年 12 月 03 日	1,500	2013 年 12 月 20 日	1,5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是
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012 年 12 月 03 日	2,492.15	2013 年 12 月 30 日	2,492.15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是

						起两年							
河南恒星液压有限公司	2012 年 12 月 03 日	300	2013 年 05 月 20 日	200	连带责任保证	自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止	否	是					
河南恒星液压有限公司	2012 年 12 月 03 日	300	2013 年 11 月 22 日	100	连带责任保证	自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职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止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8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74,215.7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8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56,231.72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两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		10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		83,215.7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		100,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		65,231.72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				57%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E)				8,010.76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8,010.76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如有)				不适用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不适用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谢保军 焦耀中	本人及配偶、父母及配偶之父母、子女及子女之配偶、子女配偶之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之兄弟姐妹目前没有对任何与股份公司从事相同或相近业务的其他企业进行投资或进行控制；在本人持有股份公司 5%以上股份期间，本人不再对任何与股份公司从事相同或相近业务的其他企业进行投资或进行控制，并尽力阻止配偶、父母及配偶之父母、子女及子女之配偶、子女配偶之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之兄弟姐妹对任何与股份公司从事相同或相近业务的其他企业进行投资或进行控制。持有股份公司 5%以上股份的各股东均采取了有效措施避免同业竞争	2006 年 05 月 28 日	长期	履行承诺
	谢保军	若公司 2013 年配股申请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并发行，谢保军将按照公司配股方案以现金全额认购本次配股中其可获配的股份。	2013 年 09 月 09 日	自公司配股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并发行至实施完毕	配股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通过后方可履行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不适用

三、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28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吴保娅、邹品爱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子公司重要事项

公司就控股子公司恒星钢缆减少注册资本的事项于2013年6月1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减资的公告》（公告编号为2013031）。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15,416,537	39.9%				-7,439,075	-7,439,075	207,977,462	38.52%
3、其他内资持股	215,416,537	39.9%				-7,439,075	-7,439,075	207,977,462	38.52%
境内自然人持股	215,416,537	39.9%				-7,439,075	-7,439,075	207,977,462	38.52%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24,453,263	60.09%				7,439,075	7,439,075	331,892,338	61.47%
1、人民币普通股	324,453,263	60.09%				7,439,075	7,439,075	331,892,338	61.47%
三、股份总数	539,869,800	100%				0	0	539,869,800	1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监高人员变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39,27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 5 个交易日末股东总数	40,263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谢保军	境内自然人	34.76%	187,655,049		140,741,287	46,913,762	质押	187,650,000
焦耀中	境内自然人	7.76%	41,890,000		31,417,500	10,472,500	质押	36,000,000
谭士泓	境内自然人	4.45%	24,000,800		24,000,800	0	质押	20,000,000
陈丙章	境外自然人	4.2%	22,685,150		0	22,685,150	质押	22,684,000
吴定章	境内自然人	2.97%	16,020,000		0	16,020,000	质押	16,000,000
常州常荣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5%	13,242,300		0	13,242,300	质押	12,000,000
国电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4%	6,175,000		0	6,175,000		
陈翠枚	境内自然人	0.35%	1,891,364		0	1,891,364		
吉林武	境内自然人	0.27%	1,450,000		0	1,450,000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4%	1,305,000		0	1,305,0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 (如有) (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 谢保军、焦耀中、谭士泓、陈丙章、吴定章为公司发起人, 其中谢保军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持有公司 34.76% 的股份。对其他股东公司未知他们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谢保军	46,913,762					人民币普通股	46,913,762	
吴定章	16,0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020,000	
常州常荣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3,242,300					人民币普通股	13,242,300	
陈丙章	11,245,275					人民币普通股	11,245,275	
焦耀中	10,472,500					人民币普通股	10,472,500	

国电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6,175,000	人民币普通股	6,175,000
陈翠枚	1,891,364	人民币普通股	1,891,364
吉林武	1,4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50,000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1,305,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05,000
黄家骏	1,017,689	人民币普通股	1,017,689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谢保军、焦耀中、陈丙章、吴定章为公司发起人，其中谢保军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34.76% 的股份。对其他股东公司未知他们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十大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无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谢保军	中国	否
最近 5 年内的职业及职务	公司实际控制人谢保军，男，1962 年生，中国国籍，未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研究生学历。1995 年与其他五位自然人股东共同创立本公司前身，2004 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不适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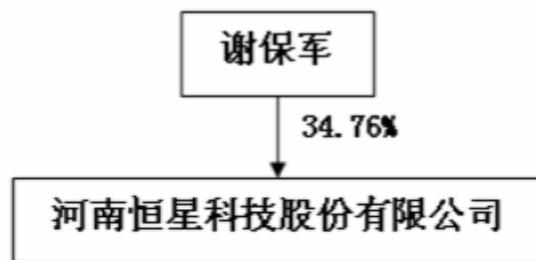
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谢保军	中国	否
最近 5 年内的职业及职务	公司实际控制人谢保军，男，1962 年生，中国国籍，未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研究生学历。1995 年与其他五位自然人股东共同创立本公司前身，2004 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无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期末持股数(股)
谢保军	董事长	现任	男	52	2013 年 08 月 11 日	2016 年 08 月 11 日	187,655,049			187,655,049
焦耀中	副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男	60	2013 年 08 月 11 日	2016 年 08 月 11 日	41,890,000			41,890,000
赵文娟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现任	女	49	2013 年 08 月 11 日	2016 年 08 月 11 日	501,900			501,900
孙国顺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1	2013 年 08 月 11 日	2016 年 08 月 11 日				
徐会景	董事	现任	女	50	2013 年 08 月 11 日	2016 年 08 月 11 日				
张云红	董事、财务总监	现任	女	40	2013 年 08 月 11 日	2016 年 08 月 11 日				
谢晓博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男	28	2013 年 08 月 11 日	2016 年 08 月 11 日				
王振华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57	2011 年 12 月 28 日	2013 年 02 月 18 日				
王莉婷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49	2013 年 08 月 11 日	2016 年 08 月 11 日				
白忠祥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8	2013 年 08 月 11 日	2016 年 08 月 11 日	1,000			1,000
郭志宏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6	2013 年 08 月 11 日	2016 年 08 月 11 日				
赵志英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41	2013 年 08 月 11 日	2016 年 08 月 11 日				
谭士泓	监事会主席	离任	男	57	2010 年 04 月 01 日	2013 年 08 月 11 日	24,000,800			24,000,800
谢海欣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58	2013 年 08 月 11 日	2016 年 08 月 11 日				
谢建红	监事	现任	女	38	2013 年 08 月 11 日	2016 年 08 月 11 日				
白彭尊	监事	现任	男	42	2013 年 08 月 11 日	2016 年 08 月 11 日				
谢保万	常务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6	2013 年 08 月 11 日	2016 年 08 月 11 日				
谢保建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8	2013 年 08 月 11 日	2016 年 08 月 11 日				
李明	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32	2013 年 08 月 11 日	2016 年 08 月 11 日				

	书、副经理									
谢进宝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4	2013 年 08 月 11 日	2016 年 08 月 11 日				
李保杰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3	2013 年 08 月 11 日	2016 年 08 月 11 日	1,100			1,100
合计	--	--	--	--	--	--	254,049,849	0	0	254,049,849

二、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5年的工作经历

(一) 董事会成员

1、谢保军先生，1962年生，中国国籍，未有任何国家和地区的永久海外居留权，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毕业，高级经济师。长期从事金属制品的研究、开发及销售，1995年创办恒星公司，任董事长、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恒星金属执行董事、博宇新能源执行董事。

2、焦耀中先生，1954年生，中国国籍，未有任何国家和地区的永久海外居留权，中共党员，大专毕业，高级经济师。曾任恒星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博宇新能源经理。

3、赵文娟女士，1965年生，中国国籍，未有任何国家和地区的永久海外居留权，中共党员，大专毕业，高级经济师。现任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万年硅业监事。

4、孙国顺先生，1965年生，中国国籍，未有任何国家和地区的永久海外居留权，中共党员，本科毕业，高级经济师。1999年加入公司，曾任公司办公室主任，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5、徐会景女士，1963年生，中国国籍，未有任何国家和地区的永久海外居留权，大专毕业，会计师、高级经济师。1997年加入公司，曾任主办会计、会计机构负责人，现任公司董事、内审部负责人。

6、张云红女士，1974年生，中国国籍，未有任何国家和地区的永久海外居留权，大专毕业、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高级会计师。曾任财务主管、内审部负责人等，现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7、谢晓博先生，1986年生，中国国籍，未有任何国家和地区的永久海外居留权，中共党员，本科学历。2009年至2012年在部队任职，2012年进入公司，先后在公司生产部、采购部任职，现任公司董事、恒星贸易执行董事。

8、王莉婷女士，1965年生，中国国籍，未有任何国家和地区的永久海外居留权，中共党员，武汉大学经济学硕士。高级会计师，高级审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郑州市注册会计师协会秘书长、行业党委副书记、华兰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会计学会会员、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常务理事、河南省总会计师协会理事。

9、白忠祥先生，1965年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三级律师，本科学历。曾在巩义市司法局下属巩义市律师事务所、巩义市合英律师事务所任律师、主任律师。后加盟河南省司法厅直属河南形象律师事务所作专职律师至今，现为该所合伙人，本公司独立董事。

10、郭志宏先生，1968年生，中国国籍，中国民主同盟盟员，河南省法学会会员，河南省法学会诉讼法学协会会员，毕业于郑州大学法学院，现任全国优秀律师事务所——金博大律师事务所律师、利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11、赵志英女士，1973年生，大专毕业，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兼任多家企业的高级财务顾问，原任巩义真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项目经理，现任河南宏博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副主任会计师。

(二) 监事会成员

1、谢海欣先生，1955年生，中国国籍，未有任何国家和地区的永久海外居留权，高中毕业。现任公

司监事会主席、恒星金属及博宇新能源监事。

2、谢建红女士，1976年生，中国国籍，未有任何国家和地区的永久海外居留权，大专毕业。曾任恒星金属销售办公室主任，现任公司监事、证券事务代表。

3、白彭尊先生，1972年生，中国国籍，未有任何国家和地区的永久海外居留权，大专毕业，中级金融经济师。2004年8月进入公司，先后担任车间主任、公司办公室外联主管、投融资部副部长，现任公司监事、行政部部长。

（三）高级管理人员

1、焦耀中先生，总经理，公司董事，其情况见“董事会成员”。

2、赵文娟女士，副总经理，公司董事，其情况见“董事会成员”。

3、张云红女士，财务总监，公司董事，其情况见“董事会成员”。

4、孙国顺先生，副总经理，公司董事，其情况见“董事会成员”。

5、李明先生，1982年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大学毕业。2004年9月进入公司，先后就职于公司办公室、证券部等部门，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6、谢进宝先生，1970年生，中国国籍，未有任何国家和地区的永久海外居留权，中共党员，本科毕业，电气自动化工程师。1993年至2006年10月在洛阳浮法玻璃集团晶纬分公司任电气自动化工程师，销售部部长，2006年11月进入公司，先后在技术、生产、行政等部门就职，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7、李保杰先生，1971年生，中国国籍，未有任何国家和地区的永久海外居留权，中共党员，高中毕业，工程师。1997年进入公司，先后担任工人、车间主任、生产经理、副总经理等职，现任公司副总经理，恒星煤机执行董事。

8、谢保万先生，1968年生，中国国籍，未有其他国家和地区的永久海外居留权，中共党员，高中毕业。近5年来一直在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任职，现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恒星金属经理、恒星钢缆执行董事、恒星机械及恒星液压监事。

9、谢保建先生，1966年生，中国国籍，未有其他国家和地区的永久海外居留权，高中毕业。先后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销售、生产等部门任职，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谢保军	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4 年 01 月 14 日		否
	河南省博宇新能源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0 年 10 月 10 日		否
焦耀中	河南省博宇新能源有限公司	经理	2010 年 10 月 10 日		否
赵文娟	洛阳万年硅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08 年 08 月 08 日		否
王莉婷	华兰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08 年 03 月 26 日		是
	郑州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秘书长	2008 年 08 月		是

			01 日		
白忠祥	河南形象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2003 年 06 月 01 日		是
郭志宏	金博大律师事务所	律师	2005 年 07 月 01 日		是
	利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 年 04 月 18 日		是
赵志英	河南宏博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副主任会计师	2013 年 06 月 01 日		是
谢海欣	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监事	2013 年 12 月 10 日		否
	河南省博宇新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	2013 年 12 月 10 日		否
谢保万	河南恒星钢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3 年 06 月 21 日		否
	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经理	2013 年 12 月 06 日		否
	巩义市恒星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监事	2002 年 12 月 10 日		否
	河南恒星液压有限公司	监事	2012 年 06 月 11 日		否
李保杰	河南恒星煤矿机械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3 年 02 月 18 日		否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一) 决策程序：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薪酬方案，经董事会审议批准；董事、监事薪酬方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 确定依据：根据其岗位主要范围职责重要度以及其他相关行业岗位的薪酬水平确定。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报酬总额	从股东单位获得的报酬总额	报告期末实际所得报酬
谢保军	董事长	男	52	现任	15	0	15
焦耀中	副董事长、总经理	男	60	现任	13	0	13
赵文娟	副董事长、副	女	49	现任	10	0	10

	总经理						
谭士泓	监事会主席	男	57	离任	12	0	12
孙国顺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9	现任	10	0	10
徐会景	董事	女	51	现任	10	0	10
张云红	董事、财务总监	女	40	现任	10	0	10
谢晓博	董事、副总经理	男	28	现任	3.9	0	3.9
谢海欣	监事会主席	男	58	现任	6.32	0	6.32
谢建红	监事	女	38	现任	6.01	0	6.01
白彭尊	监事	男	42	现任	4.44	0	4.44
白忠祥	独立董事	男	49	现任	6.07	0	6.07
王莉婷	独立董事	女	49	现任	6.07	0	6.07
王振华	独立董事	男	57	离任	3.54	0	3.54
谢保万	常务副总经理	男	46	现任	4.14	0	4.14
谢保建	副总经理	男	48	现任	11.06	0	11.06
李明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男	32	现任	10	0	10
谢进宝	副总经理	男	44	现任	10.68	0	10.68
李保杰	副总经理	男	43	现任	8	0	8
郭志宏	独立董事	男	46	现任	2.53	0	2.53
赵志英	独立董事	女	41	现任	2.53	0	2.53
合计	--	--	--	--	165.29	0	165.29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谢晓博	董事	被选举	2013 年 08 月 11 日	董事会换届
	副总经理	聘任	2013 年 08 月 11 日	聘任
王振华	独立董事	离任	2013 年 02 月 19 日	因个人原因辞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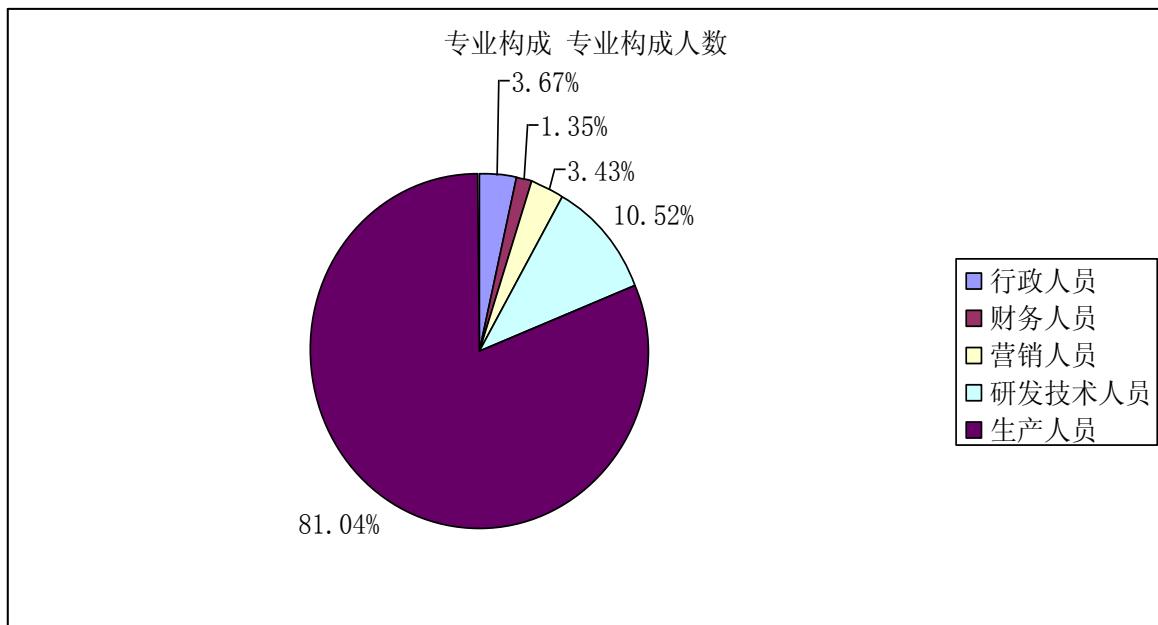
郭志宏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13 年 08 月 11 日	换届选举
赵志英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13 年 08 月 11 日	换届选举
谭士泓	监事会主席	离任	2013 年 08 月 11 日	换届选举
谢海欣	监事会主席	被选举	2013 年 08 月 11 日	换届选举
白彭尊	监事	被选举	2013 年 08 月 11 日	换届选举
谢保万	常务副总经理	聘任	2013 年 08 月 11 日	聘任
谢保健	副总经理	聘任	2013 年 08 月 11 日	聘任

五、公司员工情况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员工总数为2452人（含子公司）。

（一）员工专业构成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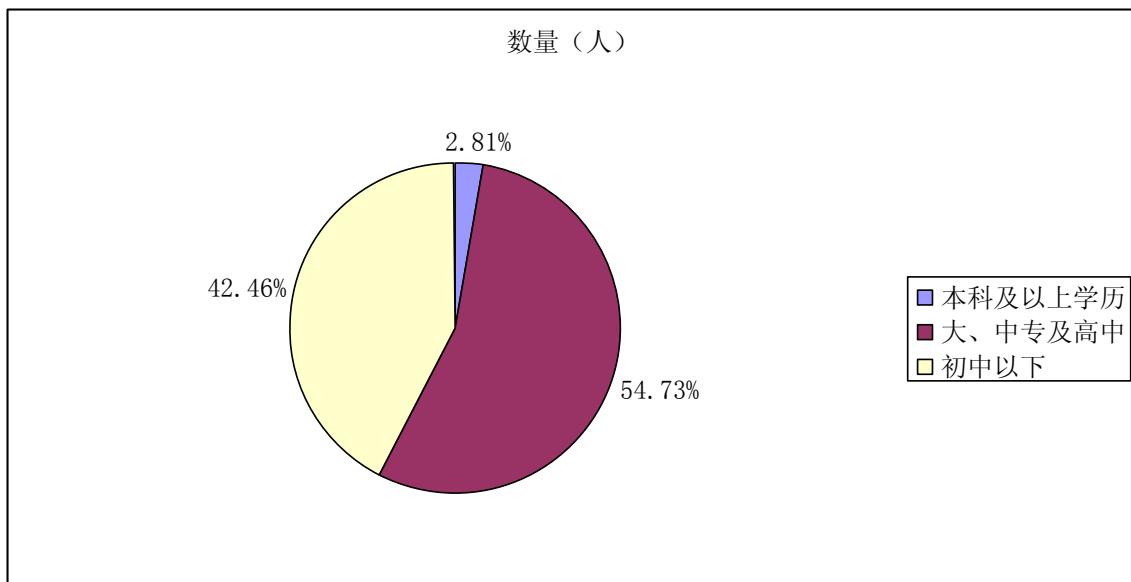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占员工总数比例
行政人员	90	3.67%
财务人员	33	1.35%
营销人员	84	3.43%
研发技术人员	258	10.52%
生产人员	1987	81.04%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占员工总数比例
行政人员	90	3.67%
财务人员	33	1.35%
营销人员	84	3.43%
研发技术人员	258	10.52%
生产人员	1987	81.04%



(二) 员工教育程度构成情况如下: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占员工总数比例
本科及以上学历	69	2.81%
大、中专及高中	1342	54.73%
初中以下	1041	42.46%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占员工总数比例
本科及以上学历	69	2.81%
大、中专及高中	1342	54.73%
初中以下	1041	42.46%



(三) 员工薪酬政策：公司根据国家有关劳动法规和政策，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薪酬管理体系，并结合企业情况和内外部环境，不断改革和完善薪酬分配、福利和保险制度，保证员工能够分享公司成长所带来的好处，吸引更多优秀人才，进一步巩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四) 员工培训计划：公司结合员工岗位需求，通过全面的培训需求分析、讲师课程体系设计和成效评估，建立以业绩贡献为驱动的培训系统，通过组织多种形式的内、外部培训、新员工培训、自我学习、考察交流、专题研讨等充分利用和开发知识资本；同时，根据工作需要、员工特长和能力，公司为员工职业发展搭建了管理、专业和作业三大通道的职业发展方向，并结合员工发展规划配备相应课程培训，为公司造就一支能满足未来需求的人才队伍。

(五) 报告期内，不存在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2013年公司通过劳务派遣使用劳务人员总工时146.27万工时，共支付报酬总额1717.15万元。

第八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不断改进和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体系，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以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基本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已经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与管理层之间权责分明、各司其职、相互制衡、科学决策、协调运作的法人治理结构。

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开展情况以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制定、实施情况

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建立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对内幕信息及知情人行为实施有效管理。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现在公司重大信息未公开前利用公司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况，也未收到监管部门因上述原因所出具的查处和整改情况。

二、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2 年度股东大会	2013 年 05 月 16 日	1、审议《公司 2012 年度报告及摘要》； 2、审议《公司 201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3、审议《公司 201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4、审议公司 201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5、审议《公司 201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6、审议《公司 201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所有议案均审议通过。	2013 年 05 月 17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 2013022 号公告《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本报告期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3 年 04 月 03 日	1、审议《关于终止 1.5 万吨超精细钢丝项目及改建年产 3 万吨钢帘线项目的议案》；2、审议《关于利用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审议通过。	2013 年 04 月 08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 2013009 号公告《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3 年 07 月 03 日	审议《关于投资郑州市金水区德昌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审议通过。	2013 年 07 月 04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 2013039 号公告《公司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3 年 08 月 11 日	1、审议《关于董事会席位扩大的议案》；2、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3、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4、审议《关于聘请 201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5、审议《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审议通过。	2013 年 08 月 12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 2013048 号公告《公司 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3 年 09 月 09 日	1、公司 2013 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3、公司关于调整为控股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4、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融资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审议通过。	2013 年 09 月 10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 2013062 号公告《公司 201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013 年 11 月 11 日	1、审议《公司符合配股条件的议案》；2、审议《公司关于配股方案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审议通过。	2013 年 11 月 12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 2013074 号公告《公

		3、审议《公司关于本次配股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的预案》; 4、审议《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配股相关事宜的议案》; 5、审议《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6、审议《关于公司为洛阳万年硅业有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司 201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3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3 年 12 月 30 日	1、审议《关于为控股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审议通过。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 2013083 号公告《公司 2013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三、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王莉婷	12	7	5	0	0	否
白忠祥	12	11	1	0	0	否
王振华	7	2	5	0	0	否
郭志宏	5	5	0	0	0	否
赵志英	5	5	0	0	0	否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7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公司独立董事能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认真并独立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关注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能按时参加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会议，并就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尽到了独立董事应尽的诚信与勤勉义务。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依据《公司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公司章程》等规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开展了以下工作：

- 1、审阅公司内部审计部门提交的审计报告；
- 2、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2013年报审计工作时间的安排，年审会计师审计过程中与其保持持续沟通，并督促年审会计师在保证审计工作质量的前提下按照约定时限提交审计报告；
- 3、在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再次审阅了公司财务会计报表，认为公司财务会计报表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整体情况。
- 4、根据内审发现的问题，对企管部制度建设提出指导意见，在现有制度基础上，对一些需要改进的地方提出改进建议。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6次会议，具体如下：

序号	会议召开时间	会议审议内容
1	2013年4月21日	审议《〈公司201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审议《公司2012年度财务报表之审计报告的议案》
2	2013年4月23日	审议《公司201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3	2013年7月23日	审议《关于聘请2013年度审计机构及审计机构名称变更的议案》
4	2013年8月11日	审议《关于提名孟学文为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人选的议案》
5	2013年8月21日	审议公司2013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议题、审议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题
6	2013年10月23日	审议公司2013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的议题

（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严格履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规定的职责，积极开展工作。提名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对公司提名的董事任职资格、执业修养与能力等多方面进行了认真的核查，并提交董事会审议，为公司筛选优秀人才做出了贡献。

报告期内，董事会提名委员共召开了1次会议。

序号	会议召开时间	会议审议内容
1	2013年7月23日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题

（三）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严格履行《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规定的职责，根据公司发展战略的部

署，及公司所处行业和形势进行了深入的分析，为公司发展战略的实施提出了合理的建议。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共召开了1次会议。

序号	会议召开时间	会议审议内容
1	2013年3月15日	关于终止年产1.5万吨超精细钢丝项目及改建年产3万吨钢帘线项目的议题

五、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六、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自然人谢保军先生。

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自主经营能力。

（一）业务：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拥有独立、完整的生产、供应和销售系统；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人员：公司人事及工资管理完全独立，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企业领取薪酬，也未在控股股东单位担任任何职务。

（三）资产：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产权明确，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不存在被其违规占用、支配的情况。公司的资产完整，拥有与生产经营范围相适应的生产设备、辅助生产设备和专利等资产，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与支配权。

（四）机构：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经营层及其他内部机构独立运作，各职能部门在权责、人员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完全分开，控股股东及其职能部门与公司及公司的职能部门之间没有上下级关系，不存在控股股东影响本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独立性的现象。

（五）财务：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健全了财务、会计管理制度，独立核算，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

七、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由董事会聘任，对董事会负责，承担董事会下达的经营指标。公司根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评和奖励。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和激励机制较为健全，有利于充分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

第九节 内部控制

一、内部控制建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的有关规则、指引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一步健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对公司的业务流程和管理制度进行了全面梳理与检查，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公司管理水平。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按照中国证监会、深交所，河南监管局出台的相关规定要求，公司内部控制设置基本涵盖所有营运环节，包括但不限于：内部经营管理、融资担保、投资管理、关联交易、资金管理、信息披露等方面。

二、董事会关于内部控制责任的声明

公司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逐步建立健全并有效实施公司内部控制，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要求，能够满足公司当前发展需要，对提高经营管理水平，规范公司运作、控制和防范风险，促进企业可持续发展和维护中小股东利益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公司董事会认为：2013 年度，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能够得到有效执行，公司内部控制是有效的。

三、建立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依据

公司以《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以及监管部门的相关规范性文件为依据，建立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本年度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不存在重大缺陷。

四、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中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现重大内部控制缺陷。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4 年 03 月 19 日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 2014 年 3 月 19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五、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六、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建立与执行情况

依据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等监管部门的要求，公司在 2012 年 3 月 18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制订〈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该制度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年度报告重大差错的情形。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4 年 03 月 17 日
审计机构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瑞华审字【2014】48150006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吴保娅,邹品爱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4 年 03 月 17 日
审计机构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瑞华审字【2014】48150006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吴保娅,邹品爱

审计报告正文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星科技”）的财务报表，包括2013年12月31日合并及公司的资产负债表，2013年度合并及公司的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的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公司的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恒星科技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恒星科技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恒星科技2013年12月31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2013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20,910,710.19	447,732,566.2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11,906,864.55	238,162,269.15
应收账款	501,674,540.22	524,525,587.17
预付款项	80,378,038.99	178,869,715.1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128,401.41	7,266,456.6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82,591,723.26	439,137,372.8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704,590,278.62	1,835,693,967.14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88,392,177.48	144,763,086.09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06,279,304.69	1,109,183,521.99
在建工程	233,036,871.07	145,186,785.81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44,121,933.70	41,305,950.19
开发支出		
商誉	979,530.93	979,530.93
长期待摊费用	297,692.62	161,652.68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108,001.87	17,776,262.8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94,215,512.36	1,459,356,790.52
资产总计	3,298,805,790.98	3,295,050,757.6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01,600,000.00	936,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56,874,028.66	509,610,000.00
应付账款	62,212,330.65	58,055,719.90
预收款项	20,137,239.83	14,017,411.3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174,448.19	-15,782,775.09
应付利息	1,688,798.41	2,080,466.04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9,354,727.38	6,793,835.03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472,457,413.89	266,947,086.26
流动负债合计	1,934,498,987.01	1,777,721,743.5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60,000,000.00	280,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20,000,000.00	20,000,000.00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4,568.19	224,280.47
其他非流动负债	1,381,587.02	9,522,212.21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1,516,155.21	309,746,492.68
负债合计	2,116,015,142.22	2,087,468,236.18
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539,869,800.00	539,869,800.00
资本公积	165,968,786.15	158,426,693.90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7,665,056.98	52,326,906.3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80,915,855.26	381,858,182.8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144,419,498.39	1,132,481,583.08
少数股东权益	38,371,150.37	75,100,938.40
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1,182,790,648.76	1,207,582,521.4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总计	3,298,805,790.98	3,295,050,757.66

法定代表人: 谢保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云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丽霞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5,089,686.88	168,215,277.15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000,000.00	
应收账款	258,649,397.43	255,428,679.89
预付款项	40,980,617.22	164,127,237.35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179,149.92	1,861,035.07
存货	205,485,107.29	252,129,119.1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615,383,958.74	841,761,348.6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13,162,160.80	369,533,069.4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82,967,154.15	861,561,004.52
在建工程	188,525,818.31	106,984,181.29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27,523,893.39	24,294,900.8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461,496.60	13,556,096.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28,640,523.25	1,375,929,252.36

资产总计	2,144,024,481.99	2,217,690,600.9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7,500,000.00	34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80,000,000.00	220,650,000.00
应付账款	37,468,843.22	27,123,267.20
预收款项	110,954.62	359,495.70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48,966.37	-24,100,080.41
应付利息	642,677.29	1,187,033.35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57,660,024.36	386,137,942.4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471,767,413.89	266,257,086.26
流动负债合计	1,195,100,947.01	1,217,614,744.5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60,000,000.00	230,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20,000,000.00	20,000,000.00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4,568.19	224,280.47
其他非流动负债	1,381,587.02	8,832,212.21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1,516,155.21	259,056,492.68
负债合计	1,376,617,102.22	1,476,671,237.2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39,869,800.00	539,869,800.00
资本公积	158,123,325.63	158,123,325.63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6,706,305.30	21,368,154.7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2,707,948.84	21,658,083.4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67,407,379.77	741,019,363.7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144,024,481.99	2,217,690,600.96

法定代表人：谢保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云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丽霞

3、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749,087,962.71	1,942,588,135.58
其中：营业收入	1,749,087,962.71	1,942,588,135.5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747,029,101.21	1,926,693,737.49
其中：营业成本	1,468,853,727.33	1,662,479,882.4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4,764,036.55	4,484,910.90
销售费用	60,937,269.48	60,921,525.42
管理费用	112,312,140.31	81,090,747.16
财务费用	99,030,371.73	101,740,114.23
资产减值损失	1,131,555.81	15,976,557.3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69,091.39	-3,412,259.1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69,091.39	-3,683,019.3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		

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627,952.89	12,482,138.94
加：营业外收入	36,280,992.29	32,115,549.10
减：营业外支出	7,816,130.28	108,891.6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7,687,920.12	14,347.3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2,092,814.90	44,488,796.40
减：所得税费用	-1,868,802.38	7,048,170.3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961,617.28	37,440,626.10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31,389,313.06	20,367,784.2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1,389,313.06	20,367,784.23
少数股东损益	2,572,304.22	17,072,841.87
六、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6	0.0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6	0.04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33,961,617.28	37,440,626.1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1,389,313.06	20,367,784.2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572,304.22	17,072,841.87

法定代表人：谢保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云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丽霞

4、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623,578,951.07	605,284,990.41
减：营业成本	533,746,817.10	547,948,348.83
营业税金及附加	972,394.95	23,375.00
销售费用	16,053,667.53	17,335,800.64
管理费用	48,807,758.03	48,190,369.39
财务费用	44,606,351.96	60,574,708.10
资产减值损失	-183,951.49	16,557,426.4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8,409,091.39	13,043,001.8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666,521.64	-3,683,019.3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7,985,004.38	-72,302,036.12
加：营业外收入	12,401,389.07	14,675,673.35
减：营业外支出		1,829.0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0,386,393.45	-57,628,191.84
减：所得税费用	-2,995,112.58	-12,296,482.2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3,381,506.03	-45,331,709.59
五、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53,381,506.03	-45,331,709.59

法定代表人：谢保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云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丽霞

5、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87,992,509.84	2,161,448,030.6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542,841.84	18,008,435.0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878,533.00	31,492,955.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17,413,884.68	2,210,949,420.7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95,918,391.86	1,534,373,150.6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3,122,621.80	97,278,204.66
支付的各项税费	62,673,573.66	62,467,215.7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037,071.34	101,363,193.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73,751,658.66	1,795,481,764.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3,662,226.02	415,467,656.1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2,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600,000.00	270,760.1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687,173.91	74,8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287,173.91	22,347,560.1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9,114,520.82	165,460,822.21
投资支付的现金	45,000,000.00	71,44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4,114,520.82	236,900,822.2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827,346.91	-214,553,262.0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500,000.00	4,3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500,000.00	4,3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00,000.00	4,3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4,400,000.00	114,1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2,399,156.01	129,463,330.4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160,000.00	15,876,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1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6,899,156.01	243,563,330.4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3,399,156.01	-239,263,330.4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5,564,276.90	-38,348,936.2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7,327,211.05	345,676,147.3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1,762,934.15	307,327,211.05

法定代表人：谢保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云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丽霞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22,280,200.27	664,668,183.75
收到的税费返还	431,087.80	1,546,152.0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22,384.97	316,159,953.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6,933,673.04	982,374,289.3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11,352,377.64	374,942,553.1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3,557,564.16	52,684,160.7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339,557.78	4,696,582.1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7,535,485.34	40,915,754.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4,784,984.92	473,239,050.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148,688.12	509,135,238.8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01,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57,440,000.00	16,726,021.1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440,000.00	37,527,021.1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9,333,676.78	138,590,411.14
投资支付的现金	45,000,000.00	77,14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4,333,676.78	215,730,411.1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893,676.78	-178,203,389.9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2,500,000.00	33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2,880,601.61	72,460,272.6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5,380,601.61	402,460,272.6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380,601.61	-402,460,272.6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		

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125,590.27	-71,528,423.7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8,215,277.15	169,743,700.9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8,089,686.88	98,215,277.15

法定代表人：谢保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云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丽霞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其他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539,869,800.00	158,426,693.90			52,326,906.38		381,858,182.80		75,100,938.40	1,207,582,521.4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39,869,800.00	158,426,693.90			52,326,906.38		381,858,182.80		75,100,938.40	1,207,582,521.4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542,092.25			5,338,150.60		-942,327.54		-36,729,788.03	-24,791,872.72		
(一)净利润							31,389,313.06		2,572,304.22	33,961,617.28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31,389,313.06		2,572,304.22	33,961,617.28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6,600,000.00	-26,6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6,600,000.00	-26,6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 利润分配		7,542,09 2.25			5,338,1 50.60		-32,331, 640.60		-12,702,0 92.25	-32,153,49 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5,338,1 50.60		-5,338,1 50.6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6,993, 490.00		-5,160,00 0.00	-32,153,49 0.00
4. 其他		7,542,09 2.25							-7,542,09 2.25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39,869 ,800.00	165,968, 786.15			57,665, 056.98		380,915, 855.26		38,371,15 0.37	1,182,790, 648.76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39,869 ,800.00	158,175, 465.64			52,326, 906.38		361,490, 398.57		77,055,32 4.79	1,188,917, 895.38		
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追溯调整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39,869	158,175,			52,326,		361,490,		77,055,32	1,188,917,		

	,800.00	465.64			906.38		398.57		4.79	895.3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1,228.	26				20,367,7 84.23		-1,954,38 6.39	18,664,626 .10
(一) 净利润							20,367,7 84.23		17,072,84 1.87	37,440,626 .10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20,367,7 84.23		17,072,84 1.87	37,440,626 .10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9,027,2 28.26	-19,027,22 8.26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19,027,2 28.26	-19,027,22 8.26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251,228.	26							251,228.26
四、本期期末余额	539,869 ,800.00	158,426, 693.90			52,326, 906.38		381,858, 182.80		75,100,93 8.40	1,207,582, 521.48

法定代表人：谢保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云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丽霞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39,869,80 0.00	158,123,32 5.63			21,368,154 .70		21,658,083 .41	741,019,36 3.7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39,869,80 0.00	158,123,32 5.63			21,368,154 .70		21,658,083 .41	741,019,36 3.7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 以“-”号填列）					5,338,150. 60		21,049,865 .43	26,388,016 .03
(一)净利润							53,381,506 .03	53,381,506 .03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53,381,506 .03	53,381,506 .03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 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5,338,150. 60		-32,331,64 0.60	-26,993,49 0.00
1.提取盈余公积					5,338,150. 60		-5,338,150. 6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6,993,49 0.00	-26,993,49 0.00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39,869,80 0.00	158,123,32 5.63			26,706,305 .30		42,707,948 .84	767,407,37 9.77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39,869,80 0.00	158,123,32 5.63			21,368,154 .70		66,989,793 .00	786,351,07 3.3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39,869,80 0.00	158,123,32 5.63			21,368,154 .70		66,989,793 .00	786,351,07 3.3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45,331,70 9.59	-45,331,70 9.59
(一)净利润							-45,331,70 9.59	-45,331,70 9.59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45,331,70 9.59	-45,331,70 9.59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 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39,869,80 0.00	158,123,32 5.63			21,368,154 .70		21,658,083 .41
							741,019,36 3.74

法定代表人：谢保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云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丽霞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简称：恒星科技 股票代码：002132
 注册地址：巩义市康店镇焦湾村
 办公地址：河南省巩义市恒星工业园
 注册资本：539,869,800元
 法人营业执照号码：410000100008613
 法定代表人：谢保军

（二）公司历史沿革

1、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简称恒星科技、股票代码002132）的前身为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前身恒星公司”）。

2、2004年2月16日，经河南省人民政府豫股批字[2004]02号文批准，前身恒星公司以2003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整体改制变更为本公司，并于2004年3月18日登记注册，取得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4100002010103。公司股本总额以前身恒星公司2003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为依据折为11000万股。

3、2004年11月25日，经河南省人民政府豫股批字[2004]32号文批准，公司以2004年9月30日为基准日调整注册资本，并于2004年12月6日取得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4100002010103。公司股本总额以2004年9月30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为依据折为12,207.80万股。

4、2007年4月3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7】68号文《关于核准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的核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1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并于2007年4月12日至1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定价发行，4月27日挂牌交易。新股发行成功后，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63,078,000元，并经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深鹏所验（2007）032号验资报告验证。

5、2008年5月20日，公司实施2007年利润分配方案，以2008年5月19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所持公司的总股本163,078,000股为基数，向公司全体股东每10股送2股、转增3股。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由163,078,000股增加至244,617,000股，业经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深鹏所验（2008）127号验资报告验证，并在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妥工商变更手续。

6、2010年6月8日，根据公司2009年8月12日召开的200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2010年5月6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573号文《关于核准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的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5,317,900股（每股面值1元），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25,317,9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69,934,900元。

7、2011年4月7日，公司实施2010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以2011年4月6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所持公司的总股本269,934,900股为基数，向公司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并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由269,934,900股增加至539,869,800股，业经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深鹏所验字（2011）0227号验资报告验证，并在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妥工商变更手续。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股本为539,869,800元。

公司持有注册号为豫工商410000100008613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组织机构代码证75714956-0。住所及总部地址为巩义市康店镇焦湾村。

（三）公司所处行业：有色金属—金属制品类工业生产企业。

（四）公司经营范围：生产、销售钢帘线、胶管钢丝，镀锌钢丝、镀锌钢绞线及其他金属制品；从事货物和技术进出口业务（上述范围，涉及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须审批方可经营的项目，未获审批前，不得经营）。

（五）公司及子公司主要产品及劳务：钢帘线、胶管钢丝、镀锌钢绞线、镀锌钢丝、预应力钢绞线。

（六）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截至2013年12月3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谢保军持有公司187,655,049股，占公司34.76%的股权，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七）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公司财务报告业经公司法定代表人谢保军、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张云红、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丽霞签署，经公司2014年3月17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批准报出。

四、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编制，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按公允价值减去预计费用后的金额，以及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取两者孰低计价。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1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0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3、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12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

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5号的通知》（财会〔2012〕19号）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

无

7、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能够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被投资单位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权力。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

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对同一子公司的股权在连续两个会计年度买入再卖出，或卖出再买入的应披露相关的会计处理方法

无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③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列入股东权益“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在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 ③ 贷款和应收款项
-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初始确认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 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 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 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 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使某项投资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本公司将其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如持有至到期投资部分出售或重分类的金额较大，且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六条规定例外情况，使该投资的剩余部分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本公司将该投资的剩余部分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 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或公允价值不再能够可靠计量，或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六条规定将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期限已超过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使金融资产不再适合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时，本公司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改按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重分类日，该金融资产的成本或摊余成本为该日的公允价值或账面价值。

该金融资产有固定到期日的，与该金融资产相关、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在该金融资产的剩余期限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在该金融资产的剩余期限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没有固定到期日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仍保留在股东权益中，在该金融资产被处置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指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债务清偿的金额。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5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12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各类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各项认定标准

无

(7) 将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说明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的依据

无

11、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根据公司经营规模、业务性质及客户结算状况等确定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标准为200万元,其他应收账款标准为50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有证据表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根据预计未来能收回的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账龄分析法	账龄分析法	除单独计提坏账准备和按其他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外的应收款项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账款 200 万元以下，其他应收款 50 万元以下，有确凿证据表明其存在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应收款项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为库存商品、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等五大类。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计价方法：加权平均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商品、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

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计算基础，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算基础；没有销售合同约定的存货（不包括用于出售的材料），其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即市场销售价格）作为计算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通常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算基础。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盘存制度：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

摊销方法：一次摊销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包装物

摊销方法：一次摊销法

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3、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股东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②权益法核

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损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对被投资单位的其他综合收益，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企业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4、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的政策进行折旧。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7 “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

益。

15、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3)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25	3%	3.23%-3.88%
机器设备	20-10	3%	4.85%-9.70%
运输设备	8-5	3%	12.13%-19.40%
其他设备	5	3%	19.40%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6、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17、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8、生物资产

19、油气资产

20、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

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权属证明有限期限)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土地使用证
专利权	5 年	合同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4)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5)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6)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核算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2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22、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23、预计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 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 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24、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25、回购本公司股份

26、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3) 确认提供劳务收入的依据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完工作的测量或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4) 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时，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依据和方法

27、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会计政策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8、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29、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售后租回的会计处理

30、持有待售资产

(1) 持有待售资产确认标准

若本公司已就处置某项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且该项转让很可能在一年内完成，则该非流动资产作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核算。

(2) 持有待售资产的会计处理方法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的确认条件，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进行计量：

(1) 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2) 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可收回金额。

31、资产证券化业务

32、套期会计

商品期货套期通常是，买入（卖出）与现货市场数量相当、但交易方向相反的期货合同，以期在未来某一时间通过卖出（买入）期货合同来补偿现货市场价格变动所带来的实际价格风险。

公允价值套期，是指对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或该资产或负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中可辨认部分的公允价值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

套期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3、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是否变更

 是 否

不适用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是否变更

 是 否**(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是否变更

 是 否**34、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前期会计差错

 是 否

不适用

(1) 追溯重述法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是 否**(2) 未来适用法**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是 否**35、其他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五、税项****1、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增值额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所得税	15、2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	--------	---

各分公司、分厂执行的所得税税率

恒星科技、恒星金属、恒星钢缆，适用15%的所得税税率

恒星机械、恒星液压、博宇新能源、恒星煤机适用25%的所得税税率

2、税收优惠及批文

增值税：本公司出口销售的增值税实行免抵退政策，出口产品退税率9%或5%。

（一）增值税税收优惠政策说明：

控股子公司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系经河南省民政厅确认的社会福利企业。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税收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7〕92号），从2007年7月1日起，公司可退还的增值税，按公司实际安置的残疾人、每人每年3.5万元确定。2011年度实际收到先征税后返还的增值税11,437,672.08元，2012年实际收到的先征税后返还的增值税15,029,600.51元，2013年实际收到的先征税后返还的增值税是增值税：本公司出口销售的增值税实行免抵退政策，出口产品退税率9%或5%。

（一）增值税税收优惠政策说明：

控股子公司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系经河南省民政厅确认的社会福利企业。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税收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7〕92号），从2007年7月1日起，公司可退还的增值税，按公司实际安置的残疾人、每人每年3.5万元确定。2011年度实际收到先征税后返还的增值税11,437,672.08元，2012年实际收到的先征税后返还的增值税15,029,600.51元，2013年实际收到的先征税后返还的增值税是9,540,427.57元。

（二）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说明：

1、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号）和《河南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实施细则》（豫科[2008]115号）有关规定，河南省科技厅、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国家税务局、河南省地方税务局于2012年1月18日联合发布《关于公布河南省2011年度通过复审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豫科[2012]8号），同意本公司等207家企业通过复审。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将连续3年（2011年度-2013年度）继续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政策，并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号）和《河南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实施细则》（豫科[2008]115号）有关规定，河南省科技厅、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国家税务局、河南省地方税务局于2013年11月26日联合发布《关于公布河南省2013年度通过复审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豫科[2013]171号），同意本公司之子公司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等66家企业通过复审。根据相关规定，恒星金属将连续3年（2013年度-2015年度）继续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政策，并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号）和《河南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实施细则》（豫科[2008]115号）有关规定，河南省科技厅、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国家税务局、河南省地方税务局于2011年12月13日联合发布《关于认定河南省2011年度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的通知》（豫科[2011]171号），认定本公司的子公司河南恒星钢缆有限公司等74家企业为河南省2011年度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根据相关规定，恒星钢缆公司将自2011年起连续三年内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政策，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税收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7〕9

2号，从2007年7月1日起，公司缴纳企业所得税，公司支付给残疾人的实际工资可在企业所得税前据实扣除，并按支付给残疾人实际工资的100%加计扣除，2011年度实际支付残疾人工资5,659,059.04元，2012年实际支付残疾人工资6,459,919.40元，2013年实际支付残疾人工资8,170,961.70元。2011年和2012年2013年实际享受此项税收优惠政策。

3、其他说明

六、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 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投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万元)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巩义	制造、销售镀锌钢丝、钢绞线	4,100 万元	制造、销售: 镀锌钢丝、钢绞线、胶管钢丝、弹簧钢丝、预应力钢丝、预应力钢绞线、五金制品; 从事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服务; 从事货物和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方可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	41,000,000.00		100%	100%	是			
巩义市恒星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巩义	制造机械设备、设备配件	150 万元	制造机械设备、设备配件	1,200,000.00		80%	80%	是	34.85		
河南恒星钢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巩义	制造、销售预应力钢绞线	8990 万元	生产、销售: 预应力钢绞线(凭有效许可证经营); 从事货物和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方可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	68,400,000.00		76.08 %	76.08 %	是	3,096.45		

河南省博宇新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巩义	研发、制造和销售太阳能单晶硅等产品	9,000 万元	太阳能单晶硅、多晶硅、硅片、电池、组件及光伏应用产品的研发、制造和销售；光伏发电系统工程。从事货物和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方可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	90,000,000.00		100%	100%	是		
河南恒星液压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巩义	生产销售流体连接件	1,000 万元	生产:流体连接件;经销:流体连接件、系统集成阀块、铸件。	5,700,000.00		57%	57%	是	389.75	
河南恒星煤矿机械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巩义	生产维修液压支架	1,000 万元	生产维修液压支架；从事货物和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方可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	6,500,000.00		65%	65%	是	316.07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的其他说明

- 1)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恒星金属于2013年2月27日设立河南恒星煤矿机械有限公司，其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恒星金属投资人民币650万元、占65%的股权；单红战投资人民币300万元、占30%的股权；徐婧靓投资人民币50万元，占5%的股权。
- 2) 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恒星钢缆2012年12月31日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人民币12,000万元，于2013年10月10日和11日分别回购了股东逯志伟、谢云波、焦利强的2,440万元、370万元、200万元合计3,010万元的股份，恒星钢缆本次缩股后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变更为8,990万元。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不适用

(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不适用

2、特殊目的主体或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不适用

3、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说明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恒星金属于2013年2月27日设立河南恒星煤矿机械有限公司，其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恒星金属投资人民币650万元、占65%的股权；单红战投资人民币300万元、占30%的股权，徐婧靓投资人民币50万元，占5%的股权。公司从2013年2月将河南恒星煤矿机械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4、报告期内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和报告期内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单位：元

名称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河南恒星煤矿机械有限公司	9,030,449.36	-969,550.64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不适用

5、报告期内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不适用

6、报告期内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不适用

7、报告期内出售丧失控制权的股权而减少子公司

不适用

8、报告期内发生的反向购买

不适用

9、本报告期发生的吸收合并

不适用

10、境外经营实体主要报表项目的折算汇率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	--	674,949.25	--	--	1,163,381.44
人民币	--	--	660,011.84	--	--	1,163,381.44
美元	2,450.00	6.10	14,937.41			
银行存款:	--	--	59,643,552.66	--	--	71,479,538.75
人民币	--	--	59,481,058.05	--	--	70,902,810.04
欧元	13,542.33	8.42	114,011.51	63,867.10	8.32	531,220.99
美元	7,952.09	6.10	48,483.10	7,240.11	6.29	45,507.72
其他货币资金:	--	--	460,592,208.28	--	--	375,089,646.06
人民币	--	--	460,592,208.28	--	--	375,089,646.06
合计	--	--	520,910,710.19	--	--	447,732,566.25

如有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应单独说明

其他货币资金中含三个月不能动用的保证金为319,147,776.04元，其中，承兑保证金281,500,000.00元，信用证保证金5,000,000.00元，投标保证金223,686.00元，履约保证金1,424,090.04元，定期存单31,000,000.00元。

2、交易性金融资产**(1)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不适用

(2) 变现有限制的交易性金融资产

不适用

(3) 套期工具及对相关套期交易的说明

无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的分类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211,906,864.55	238,162,269.15
合计	211,906,864.55	238,162,269.15

(2) 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公司以银行承兑汇票 1,848.95256 万元向巩义浦发村镇银行做质押借款 1,750 万元（借款期：2013 年 12 月 06 日至 2014 年 01 月 20 日）；

子公司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以银行承兑汇票 1,600 万元向巩义浦发村镇银行做质押借款 1,500 万元（借款期：2013 年 12 月 04 日至 2014 年 01 月 20 日）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500 万元；

子公司河南恒星钢缆有限公司以银行承兑汇票 1,600 万元向巩义浦发村镇银行做质押借款 1,500 万元（借款期：2013 年 12 月 03 日至 2014 年 01 月 20 日）；

子公司河南恒星钢缆有限公司以银行承兑汇票 1,136.46 万元向洛阳银行郑州分行做质押借款 1,000 万元（借款期：2013 年 11 月 11 日至 2014 年 02 月 10 日）；

子公司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以银行承兑汇票 1,200 万元向洛阳银行郑州分行做质押借款 1,000 万元（借款期：2013 年 11 月 11 日至 2014 年 02 月 10 日）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300 万元。

上述质押的银行承兑汇票合计 7,385.41256 万元。

(3) 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以及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情况

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无

公司已经背书给其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

单位：元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兴源轮胎集团有限公司	2013 年 12 月 04 日	2014 年 06 月 04 日	10,000,000.00	
山东永泰化工有限公司	2013 年 10 月 18 日	2014 年 04 月 18 日	5,000,000.00	
东风商用车有限公司	2013 年 10 月 24 日	2014 年 04 月 24 日	5,000,000.00	
东风（十堰）特种商用车有限公司	2013 年 08 月 30 日	2014 年 02 月 28 日	4,500,000.00	
浙江金东纸业有限公司	2013 年 10 月 10 日	2014 年 04 月 10 日	4,000,000.00	

合计	--	--	28,500,000.00	--
----	----	----	---------------	----

已贴现或质押的商业承兑票据的说明

无

4、应收股利

无

5、应收利息

无

6、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1,921,315.16	13.19%	14,653,737.89	20.37%	83,532,458.58	14.72%	16,706,491.72	2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71,476,135.25	86.48%	28,311,700.30	6%	482,048,620.81	84.97%	25,769,032.50	5.35%
组合小计	471,476,135.25	86.48%	28,311,700.30	6%	482,048,620.81	84.97%	25,769,032.50	5.3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75,040.00	0.33%	532,512.00	30%	1,775,040.00	0.31%	355,008.00	20%
合计	545,172,490.41	--	43,497,950.19	--	567,356,119.39	--	42,830,532.22	--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上海超日(洛阳)太阳能有限公司	2,694,748.58	808,424.57	30%	未按销售合同时间收回，已逾期

江西赛维 LDK 太阳能高科技有限公司	69,226,566.58	13,845,313.32	20%	未按销售合同期收回, 已逾期
合计	71,921,315.16	14,653,737.89	--	--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	--	--	--	--	--
	418,547,419.73	76.78%	20,927,370.99	456,743,433.83	80.5%	22,837,171.69
1 年以内小计	418,547,419.73	76.78%	20,927,370.99	456,743,433.83	80.5%	22,837,171.69
1 至 2 年	37,422,538.02	6.86%	3,742,253.80	21,618,873.90	3.81%	2,161,887.39
2 至 3 年	13,703,377.48	2.51%	2,740,675.49	3,612,666.04	0.64%	722,533.20
3 至 4 年	1,802,800.02	0.33%	901,400.02	38,258.04	0.01%	19,129.02
4 至 5 年				35,389.00	0.01%	28,311.20
合计	471,476,135.25	--	28,311,700.30	482,048,620.81	--	25,769,032.50

组合中,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江苏顺大半导体发展有限公司	1,775,040.00	532,512.00	30%	未按销售合同期收回, 已逾期
合计	1,775,040.00	532,512.00	--	--

(2) 本报告期转回或收回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4)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无

(5) 应收账款中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江西赛维 LDK 太阳能高 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9,226,566.58	1 年以内、1-2 年、2-3 年	12.7%
兴源轮胎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621,790.68	1 年以内	4.52%
北京首创轮胎有限责任 公司	非关联方	19,954,285.77	1 年以内	3.66%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272,333.88	1 年以内	2.8%
山东昌丰轮胎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201,591.57	1 年以内	2.42%
合计	--	142,276,568.48	--	26.1%

(6)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无

(7) 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情况

无

(8) 以应收款项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 列示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无

7、其他应收款**(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 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588,581.82	100%	460,180.41	6.06%	7,815,545.36	100%	549,088.76	7.03%
组合小计	7,588,581.82	100%	460,180.41	6.06%	7,815,545.36	100%	549,088.76	7.03%

合计	7,588,581.82	--	460,180.41	--	7,815,545.36	--	549,088.76	--
----	--------------	----	------------	----	--------------	----	------------	----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						
	6,733,798.64	88.74%	318,697.65	6,128,292.92	78.41%	305,676.15
1 年以内小计	6,733,798.64	88.74%	318,697.65	6,128,292.92	78.41%	305,676.15
1 至 2 年	808,602.23	10.66%	110,515.68	1,099,268.80	14.07%	111,403.88
2 至 3 年	21,465.95	0.28%	9,292.59	539,943.64	6.91%	107,988.73
3 至 4 年	24,715.00	0.33%	21,674.49	48,040.00	0.61%	24,020.00
合计	7,588,581.82	--	460,180.41	7,815,545.36	--	549,088.76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报告期转回或收回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4)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无

(5)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的性质或内容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金额	款项的性质或内容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安徽省徐明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	保证金	6.59%
中国建筑土木建设有限公司	500,000.00	保证金	6.59%
阳黎高速公路建设管理处	452,691.00	保证金	5.97%
郑州路桥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	保证金	5.27%
合计	1,852,691.00	--	24.42%

(6)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安徽省徐明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0	1 年以内	6.59%
中国建筑土木建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0	1 年以内	6.59%
阳黎高速公路建设管理处	非关联方	452,691.00	1 年以内	5.97%
郑州路桥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0,000.00	1-2 年	5.27%
贵州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0	1 年以内	3.95%
合计	--	2,152,691.00	--	28.37%

(7) 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无

(8) 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无

(9) 以其他应收款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列示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无

(10)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无

8、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66,977,803.97	83.33%	165,230,363.39	92.37%
1 至 2 年	13,246,344.29	16.48%	13,498,966.36	7.55%
2 至 3 年	142,266.02	0.18%	12,903.30	0.01%
3 年以上	11,624.71	0.01%	127,482.10	0.07%
合计	80,378,038.99	--	178,869,715.15	--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河南巩电热力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979,521.79	1 年以内， 1-2 年	预付、电价优惠
河南济源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495,253.37	1 年以内	预付钢材款
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55,648.45	1 年以内	预付钢材款
神钢商贸(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70,193.03	1 年以内	预付钢材款
邢台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804,424.70	1 年以内	预付钢材款
合计	--	49,205,041.34	--	--

(3) 本报告期预付款项中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无

(4) 预付款项的说明

无

9、存货**(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52,226,673.06		152,226,673.06	212,782,672.79		212,782,672.79
在产品	30,863,836.06		30,863,836.06	35,598,808.31		35,598,808.31
库存商品	148,384,676.34	431,641.22	147,953,035.12	133,489,244.48	2,218,595.03	131,270,649.45
周转材料	51,548,179.02		51,548,179.02	59,485,242.27		59,485,242.27
合计	383,023,364.48	431,641.22	382,591,723.26	441,355,967.85	2,218,595.03	439,137,372.82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存货种类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库存商品	2,218,595.03		1,786,953.81		431,641.22
合计	2,218,595.03		1,786,953.81		431,641.22

(3)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回金额占该项存货期末余额的比例（%）
库存商品		成本降低幅度大于售价降低幅度，需计提的存货跌价减少	1.21%

10、其他流动资产

无

1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无

12、持有至到期投资

无

13、长期应收款

无

14、对合营企业投资和联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洛阳万年硅业有限公司	26%	26%	804,088,081.25	508,734,378.36	295,353,702.89	2,806,723.08	-21,960,231.07
洛阳万富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20%	20%	332,253,632.70	4,414,572.10	327,839,060.60	44,053,177.58	29,289,118.22
郑州万富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30%	30%	154,389,567.73	1,653,141.64	152,736,426.09	8,693,867.00	3,763,616.37

15、长期股权投资**(1)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洛阳万年硅业有限公司	权益法	78,000,000.00	78,813,097.61	-8,049,660.08	70,763,437.53	26%	26%		4,680,000.00	2,340,000.00	
洛阳万富小额贷款	权益法	60,000,000.00	59,709,985,857,823	65,567,8120%	20%	20%					

股份有限公司		0.00	8.48	.64	2.12						
郑州万富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法	45,000,000.00		45,820,927.83	45,820,927.83	30%	30%				
巩义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6,240,000.00	6,240,000.00		6,240,000.00	4%	4%				600,000.00
合计	--	189,240,000.00	144,763,086.09	43,629,091.39	188,392,177.48	--	--	--	4,680,000.00	2,340,000.00	600,000.00

(2) 向投资企业转移资金的能力受到限制的有关情况

不适用

16、投资性房地产

无

17、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452,311,771.70	30,584,980.24		47,793,186.45	1,435,103,565.49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96,793,686.94	22,217,529.20		12,880,012.36	406,131,203.78
机器设备	1,007,422,674.40	5,900,556.73		34,324,007.63	978,999,223.50
运输工具	28,241,212.15	1,851,476.30			30,092,688.45
其他设备	19,854,198.21	615,418.01		589,166.46	19,880,449.76
--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本期期末余额
二、累计折旧合计：	342,571,105.36		92,693,857.83	6,997,846.74	428,267,116.45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8,163,871.73		12,771,912.14	5,843,893.68	55,091,890.19
机器设备	268,590,146.69		74,669,882.49	834,822.63	342,425,206.55
运输工具	15,915,952.68		2,979,625.37		18,895,578.05
其他设备	9,901,134.26		2,272,437.83	319,130.43	11,854,441.66
--	期初账面余额	--			本期期末余额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109,740,666.34	--	1,006,836,449.0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48,629,815.21	--	351,039,313.59
机器设备	738,832,527.71	--	636,016,872.60
运输工具	12,325,259.47	--	11,197,110.40
其他设备	9,953,063.95	--	8,026,008.10
四、减值准备合计	557,144.35	--	557,144.35
机器设备	557,144.35	--	557,144.35
其他设备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109,183,521.99	--	1,006,279,304.69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48,629,815.21	--	351,039,313.59
机器设备	738,275,383.36	--	636,016,872.60
运输工具	12,325,259.47	--	11,197,110.40
其他设备	9,953,063.95	--	8,026,008.10

本期折旧额 92,693,857.83 元；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26,088,792.57 元。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无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无

(5) 期末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固定资产说明

本期固定资产减少中，房屋及建筑物减少原值 12,880,012.36 元、减少累计折旧 5,843,893.68 元、减少净值 7,036,118.68 元，主要为子公司恒星金属和恒星机械于 2013 年 5 月与巩义市康店镇人民政府（以下简称“康店镇政府”）签署《拆迁协议》拆除的房屋及建筑物，已收到拆迁补偿款。

本期固定资产减少中，机器设备减少原值 34,324,007.63 元，主要是由固定资产-超精细钢丝生产设备转入在建工程 3 万吨钢帘线改建项目 33,499,573.33 元（公司 15000 吨超精细钢丝项目改建为 3 万吨钢帘线项目）。

18、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100MW 硅片项目	76,007,433.25		76,007,433.25	65,770,640.31		65,770,640.31
3 万吨钢帘线改建项目	149,273,381.28		149,273,381.28	61,760,011.85		61,760,011.85
新建职工公寓				16,877,649.23		16,877,649.23
液压项目	2,918,309.12		2,918,309.12			
煤机项目	2,588,022.83		2,588,022.83			
其他零星工程	2,249,724.59		2,249,724.59	778,484.42		778,484.42
合计	233,036,871.07		233,036,871.07	145,186,785.81		145,186,785.81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数
3 万吨钢帘线项目	280,880,000.00	61,760,011.85	87,513,369.43			59.53%	59.53%	14,448,554.11	4,752,891.66		自筹	149,273,381.28
新建职工公寓	12,000,000.00	16,877,649.23	3,551,292.33	20,428,941.56		170.24%	100.00%	2,394,825.11	1,058,543.60		自筹	
100MW 硅片项目	258,680,000.00	65,770,640.31	10,236,792.94			35.58%	21.35%	3,911,151.65	2,113,028.18		自筹	76,007,433.25
合计	551,560,000.00	144,408,301.39	101,301,454.70	20,428,941.56		--	--	20,754,530.87	7,924,463.44	--	--	225,280,814.53

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的说明

公司原15000吨超精细钢丝项目改建为3万吨钢帘线项目，在建工程3万吨钢帘线项目本期增加87,513,369.43元中有固定资产-超精细钢丝生产设备转入在建工程3万吨钢帘线改建项目33,499,573.33元。

说明：计算100MW硅片项目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时，含支付的与项目配套的土地款1,602.34万元。

(3)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无

(4) 重大在建工程的工程进度情况

项目	工程进度	备注
100MW 硅片项目	21.35%	设备只有预付款项但未提货的部分未计入项目工程进度，厂房及基础设施投资 3960.22 万元，工程进度是投资进度的 99%，与此工程配套的土地款项 1602.34 万元在无形资产中列报，项目工程进度计算为 $(1602.34+3960.22*0.99)/25868=21.35\%$

(5) 在建工程的说明

无

19、工程物资

无

20、固定资产清理

无

21、生产性生物资产

无

22、油气资产

无

23、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45,388,915.48	105,036,715.78		150,425,631.26
土地使用权	45,188,915.48	105,036,715.78		150,225,631.26

专利权	200,000.00			200,00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4,082,965.29	2,220,732.27		6,303,697.56
土地使用权	3,942,965.37	2,180,732.31		6,123,697.68
专利权	139,999.92	39,999.96		179,999.88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41,305,950.19	102,815,983.51		144,121,933.70
土地使用权	41,245,950.11	102,855,983.47		144,101,933.58
专利权	60,000.08	-39,999.96		20,000.12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1,305,950.19	102,815,983.51		144,121,933.70
土地使用权	41,245,950.11	102,855,983.47		144,101,933.58
专利权	60,000.08	-39,999.96		20,000.12

本期摊销额 2,220,732.27 元。

(2) 公司开发项目支出

不适用

24、商誉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期末减值准备
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979,530.93			979,530.93	
合计	979,530.93			979,530.93	

25、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数	其他减少的原因
房屋装修费	161,652.68	154,762.20	18,722.26		297,692.62	
合计	161,652.68	154,762.20	18,722.26		297,692.62	--

长期待摊费用的说明

房屋装修费为子公司河南恒星液压有限公司发生的装修费，按租赁期限摊销。

26、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377,298.23	7,192,016.56
可抵扣亏损	13,730,703.64	10,584,246.27
小计	21,108,001.87	17,776,262.8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在建工程试车损失	134,568.19	224,280.47
小计	134,568.19	224,280.47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557,144.35	557,144.35
合计	557,144.35	557,144.35

应纳税差异和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暂时性差异金额	
	期末	期初
应纳税差异项目		
可抵扣差异项目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43,497,950.19	42,830,532.22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460,180.41	549,088.76
存货跌价准备	431,641.22	2,218,595.03
长期股权投资跌价准备	4,680,000.00	2,340,000.00
博宇可弥补亏损	7,310,511.04	6,456,653.68
液压可弥补亏损	691,859.47	691,859.44
科技可弥补暂时性亏损	78,200,740.05	58,647,453.27
小计	135,272,882.38	113,734,182.40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的组成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报告期末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报告期末互抵后的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报告期初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报告期初互抵后的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108,001.87		17,776,262.8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4,568.19		224,280.47	

27、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43,379,620.98	578,509.62			43,958,130.60
二、存货跌价准备	2,218,595.03		1,786,953.81		431,641.22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340,000.00	2,340,000.00			4,680,000.00
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557,144.35				557,144.35
合计	48,495,360.36	2,918,509.62	1,786,953.81		49,626,916.17

资产减值明细情况的说明

28、其他非流动资产

无

29、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质押借款	154,600,000.00	221,000,000.00
抵押借款	40,000,000.00	40,000,000.00
保证借款	507,000,000.00	675,000,000.00
合计	701,600,000.00	936,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有抵押又有保证的，分类为抵押借款。

(2) 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无

30、交易性金融负债

无

31、应付票据

单位: 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607,000,000.00	460,150,000.00
信用证	49,874,028.66	49,460,000.00
合计	656,874,028.66	509,610,000.00

下一会计期间将到期的金额 656,874,028.66 元。

32、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55,465,063.54	53,860,962.63
1-2 年	3,556,561.69	3,690,944.41
2-3 年	3,033,778.53	332,119.01
3 年以上	156,926.89	171,693.85
合计	62,212,330.65	58,055,719.90

(2) 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无

(3)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情况的说明

无

33、预收账款

(1) 预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20,090,593.73	12,725,704.05
1-2 年	46,646.10	1,291,707.31
合计	20,137,239.83	14,017,411.36

(2) 本报告期预收账款中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无

(3)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账款情况的说明

无

34、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0.00	74,725,704.04	74,725,704.04	0.00
二、职工福利费	0.00	2,981,183.50	2,981,183.50	0.00
三、社会保险费	0.00	6,963,811.49	6,963,811.49	0.00
四、住房公积金	0.00	169,146.00	169,146.00	0.00
六、其他	0.00	253,572.00	253,572.00	0.00
合计		85,093,417.03	85,093,417.03	

应付职工薪酬中属于拖欠性质的金额 0.00 元。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金额 253,572.00 元，非货币性福利金额 0.00 元，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补偿 0.00 元。

应付职工薪酬预计发放时间、金额等安排

于每月 15 号之前发放上月工资，12 月 31 日之前结清全年工资。

35、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1,161,982.51	-17,477,757.12

营业税	-118,110.59	721,335.84
企业所得税	-3,565,881.42	1,736,469.3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2,592.58	150,141.03
教育费附加	172,592.58	148,073.03
其他税费	2,351,272.53	-1,061,037.17
合计	174,448.19	-15,782,775.09

36、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13,777.29	354,242.85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361,687.79	1,462,889.86
委托贷款应付利息	213,333.33	263,333.33
合计	1,688,798.41	2,080,466.04

37、应付股利

无

38、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16,936,472.87	6,231,819.73
1-2 年	2,206,095.98	512,145.30
2-3 年	212,158.53	49,870.00
合计	19,354,727.38	6,793,835.03

(2) 本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无

(3)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的说明

无

(4)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说明内容

无

39、预计负债

无

40、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无

41、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短期融资券	464,283,455.39	258,044,748.85
递延收益	8,173,958.50	8,902,337.41
合计	472,457,413.89	266,947,086.26

其他流动负债说明

其中, 递延收益明细如下:

负债项目	年初余额	加: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加: 本年由其他非流动负债转入	减: 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年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政府补助-挖潜改造资金	8,892,497.41		8,130,785.19	8,892,497.41	8,130,785.19	与收益相关
政府补助-地价补偿款	9,840.00		9,840.00	9,840.00	9,840.00	与资产相关
政府补助-科技三项经费		100,000.00		66,666.69	33,333.31	与收益相关
合计	8,902,337.41	100,000.00	8,140,625.19	8,969,004.08	8,173,958.50	

其他流动负债说明:

(1) 政府补助-挖潜改造资金

2007年根据河南省财政厅豫财办企(2006)213号, 收到机电产品技术更新改造贷款贴息1,000,000.00元; 根据巩义市科学技术局、巩义市财政局巩科(2007)36号, 收到科技三项经费1,300,000.00元; 根据巩义市科学技术局、巩义市财政局巩科(2007)45号, 收到科技三项经费2,900,000.00元, 2007年合计5,200,000.00元。

2008年根据巩义市康店镇人民政府康政(2008)57号文件收到挖潜改造资金4,570,273.00元, 根据巩义市康店镇人民政府康政(2008)29号文件收到挖潜改造资金2,107,853.00元, 根据巩义市科学技术局、巩义市财政局巩科(2008)28号文件, 收到科技三项经费8,000,000.00元, 根据巩义市科学技术局、巩义市财政局巩科(2008)31号文件, 收到科技三项经费100,000.00元, 2008年合计14,778,126.00元。

根据巩义市科工信委的巩科工信(2012)50号文件,收到科技三项经费5,960,000.00元,根据巩义市科工信委的巩科工信(2012)50号文件,收到科技三项经费9,980,000.00元,根据巩义市科工信委的巩科工信(2012)58号文,收到科技三项经费2,850,000.00元,根据巩义市科工信委的巩科工信(2012)58号文,收到科技三项经费资金2,600,000.00元,根据巩义市科工信委的巩科工信(2012)50号文,收到科技三项经费590,000.00元,根据巩义市科工信委的巩科工信(2012)50号文,收到科技三项经费1,480,000.00元,2012年合计23,460,000.00元。

2007年、2008年和2012年累计收到43,438,126.00元。

扣除2008年转入营业外收入2,335,496.83元、2009年转入营业外收入4,929,885.60元、2010年转入营业外收入6,435,709.82元、2011年转入营业外收入2,701,424.22元、2012年转入营业外收入9,044,839.91元,2013年转入营业外收入8,892,497.41元,未确认收益的金额共计9,098,272.21元,其中将于2014年结转营业外收入的金额8,130,785.19元,按照证监会15号编报规则的规定转入其他流动负债项目列示。

(2) 政府补助-地价补偿款

政府补助-地价补偿款初始金额492,000.00元,按50年分期转入营业外收入,其中将于2014年结转营业外收入的金额9,840.00元,按照证监会15号编报规则的规定转入其他流动负债项目列示。

(3) 政府补助-科技三项经费

政府补助-科技三项经费初始金额100,000.00元,2013年2月收到拨款,2013年底余额为33,333.31元,将于2014年全部转入营业外收入,按照证监会15号编报规则的规定在其他流动负债项目列示。

(4) 短期融资券

依据中国人民银行《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中国人民银行令【2008】第1号)和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文件(中市协注【2011】CP260号),公司发行短期融资券注册金额为4.5亿元,有效期为2011年11月23日至2013年11月22日,主承销商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2013年4月收到了第三期融资券2亿元,发行日是2013年4月10日-2014年4月10日,期限365天,年利率6.20%,承销率0.4%,计80万元;公司于2013年9月10日收到了第四期短期融资券2.5万元,发行日是2013年9月10日-2014年9月10日,期限365天,年利率是8.00%,承销费100万元;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已摊销承销费892,602.75元,并计提利息15,194,520.49元,期末短期融资券的余额是464,283,455.39元。

42、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质押借款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抵押借款	60,000,000.00	180,000,000.00
合计	160,000,000.00	280,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根据借款合同的借款条件分类,有抵押又有保证的分为抵押。

(2) 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单位: 元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工行巩义市支行	2011 年 04 月 06 日	2016 年 04 月 05 日	人民币	7.68%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郑州绿城支行	2011 年 01 月 05 日	2016 年 01 月 04 日	人民币	6.9%		60,000,000.00		80,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巩义市支行	2011 年 01 月 04 日	2013 年 12 月 30 日	人民币	6.65%				50,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郑州绿城支行	2011 年 01 月 04 日	2013 年 12 月 25 日	人民币	6.65%				50,000,000.00
合计	--	--	--	--	--	160,000,000.00	--	280,000,000.00

长期借款说明，因逾期借款获得展期形成的长期借款，应说明获得展期的条件、本金、利息、预计还款安排等

43、应付债券

无

44、长期应付款

(1) 金额前五名长期应付款情况

无

(2) 长期应付款中的应付融资租赁款明细

无

45、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备注说明
三通一平资金补助	20,000,000.00			20,000,000.00	三通一平
合计	20,000,000.00			20,000,000.00	--

专项应付款说明

报告期，公司收到财政补助“土地三通一平”资金2,000.00万元，该资金所对应的建设未完工。

46、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递延收益	1,381,587.02	9,522,212.21
合计	1,381,587.02	9,522,212.21

其他非流动负债说明

(1) 政府补助-挖潜改造资金

2007年根据河南省财政厅豫财办企(2006)213号,收到机电产品技术更新改造贷款贴息1,000,000.00元;根据巩义市科学技术局、巩义市财政局巩科(2007)36号,收到科技三项经费1,300,000.00元;根据巩义市科学技术局、巩义市财政局巩科(2007)45号,收到科技三项经费2,900,000.00元,2007年合计5,200,000.00元。

2008年根据巩义市康店镇人民政府康政(2008)57号文件收到挖潜改造资金4,570,273.00元,根据巩义市康店镇人民政府康政(2008)29号文件收到挖潜改造资金2,107,853.00元,根据巩义市科学技术局、巩义市财政局巩科(2008)28号文件,收到科技三项经费8,000,000.00元,根据巩义市科学技术局、巩义市财政局巩科(2008)31号文件,收到科技三项经费100,000.00元,2008年合计14,778,126.00元。

根据巩义市科工信委的巩科工信(2012)50号文件,收到科技三项经费5,960,000.00元,根据巩义市科工信委的巩科工信(2012)50号文件,收到科技三项经费9,980,000.00元,根据巩义市科工信委的巩科工信(2012)58号文,收到科技三项经费2,850,000.00元,根据巩义市科工信委的巩科工信(2012)58号文,收到科技三项经费2,600,000.00元,根据巩义市科工信委的巩科工信(2012)50号文,收到科技三项经费590,000.00元,根据巩义市科工信委的巩科工信(2012)50号文,收到科技三项经费1,480,000.00元,2012年合计23,460,000.00元。

2007年、2008年和2012年累计收到43,438,126.00元。

扣除2008年转入营业外收入2,335,496.83元、2009年转入营业外收入4,929,885.60元、2010年转入营业外收入6,435,709.82元、2011年转入营业外收入2,701,424.22元、2012年转入营业外收入9,044,839.91元、2013年转入营业外收入8,892,497.41元,未确认收益9,098,272.21元,其中将于2014年结转营业外收入的金额8,130,785.19元,按照证监会15号编报规则的规定转入其他流动负债项目列示,期末账面余额967,487.02元将在2014年以后确认收益。

(2) 政府补助-地价补偿款

政府补助-地价补偿款初始金额492,000.00元,按50年分期转入营业外收入,2014年将要结转营业外收入9,840.00元。按照证监会15号编报规则的规定转入其他流动负债项目列示,期末账面余额414,100.00元将在2014年及以后确认收益。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单位: 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政府补助-挖潜改造资金	9,098,272.21			8,130,785.19	967,487.02	与资产相关
政府补助-地价补偿款	423,940.00			9,840.00	414,1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9,522,212.21			8,140,625.19	1,381,587.02	--

47、股本

单位: 元

	期初数	本期变动增减 (+、-)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39,869,800.00						539,869,800.00

48、库存股

无

49、专项储备

无

50、资本公积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53,626,401.63			153,626,401.63
其他资本公积	4,800,292.27	7,542,092.25		12,342,384.52
合计	158,426,693.90	7,542,092.25		165,968,786.15

资本公积说明

子公司恒星钢缆2012年12月31日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人民币12,000万元,其中公司出资6,840万元、占57%的股权;焦利强出资200万元、占1.67%的股权;谢云波出资370万元、占3.08%的股权;焦建章出资650万元、占5.42%的股权;谭现涛出资1,500万元、占12.5%的股权;逯志伟出资2,440万元、占20.33%的股权。恒星钢缆2013年8月31日分别与焦利强、谢云波、逯志伟签订股权回购协议,分别以人民币200万元、370万元、2,440万元,回购其持有恒星钢缆的出资200万元、370万元、2,440万元和对应的1.67%、3.08%、20.33%的股权,合计回购3,010万元、25.08%的股份。根据回购协议,回购的股权包括焦利强、谢云波、逯志伟享有恒星钢缆的注册资本、资本公积、任意公积、未分配利润以及本协议签署后成交之前宣布或批准的利润的全部权利、利益及对应的股东义务。恒星钢缆回购上述3,010万元股份后,已注销3010万元股份,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变更为8,990万元。公司出资6,840万元、持有恒星钢缆76.08%的股份、焦建章出资650万元、持有恒星钢缆7.23%的股份、谭现涛出资1500万元、持有恒星钢缆16.69%的股份。恒星钢缆于2013年12月在工商局办妥上述减资手续。恒星钢缆2012年12月31日净资产164,399,157.09元,加2013年度净利润7,151,011.95元,减2013年分红12,000,000.00后净资产159,550,169.04元,按回购的25.08%的股份计算享有的份额为40,015,182.40元,减回购成本30,100,000.00元,差额9,915,182.40元,公司按股份享有的7,542,092.25元增加资本公积7,542,092.25元。

51、盈余公积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52,326,906.38	5,338,150.60		57,665,056.98
合计	52,326,906.38	5,338,150.60		57,665,056.98

52、一般风险准备

无

53、未分配利润

单位： 元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381,858,182.80	--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381,858,182.80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1,389,313.06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338,150.60	
应付普通股股利	26,993,49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380,915,855.26	--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54、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1,741,191,017.90	1,936,181,945.79
其他业务收入	7,896,944.81	6,406,189.79
营业成本	1,468,853,727.33	1,662,479,882.48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 元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金属制品行业	1,735,996,393.46	1,459,010,693.83	1,936,181,945.79	1,662,474,564.53
机械制造行业	5,194,624.44	4,826,231.03		
合计	1,741,191,017.90	1,463,836,924.86	1,936,181,945.79	1,662,474,564.53

(3) 主营业务 (分产品)

单位: 元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镀锌钢绞线内销	549,435,852.04	454,969,813.56	567,908,952.99	467,873,287.72
镀锌钢绞线出口	59,390,955.81	46,275,760.36	63,113,809.77	48,808,244.51
镀锌钢丝内销	78,464,359.45	63,902,530.46	106,053,487.59	84,459,743.43
镀锌钢丝出口	15,506,418.28	11,413,789.48	18,821,252.04	14,487,519.75
胶管钢丝内销	27,508,112.93	26,268,934.82	12,579,108.69	13,690,550.90
胶管钢丝出口	55,065.69	37,423.62	13,188,606.07	12,399,745.99
钢帘线内销	544,973,779.64	451,196,665.06	527,168,756.86	473,374,478.63
钢帘线出口	2,916,846.14	2,358,896.26	1,155,956.04	891,193.69
预应力钢绞线内销	414,675,732.85	352,690,772.29	578,787,420.85	498,733,692.35
超精细钢丝内销	42,956,478.57	49,822,063.43	47,252,754.18	47,591,705.26
超精细钢丝出口	112,792.06	74,044.49		
液压连接件	3,670,403.34	3,447,246.51	151,840.71	164,402.30
煤矿机械配件	1,524,221.10	1,378,984.52		
合计	1,741,191,017.90	1,463,836,924.86	1,936,181,945.79	1,662,474,564.53

(4) 主营业务 (分地区)

单位: 元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华东	735,331,108.89	621,791,365.11	686,273,853.16	602,239,267.99
华中	402,250,685.07	339,741,961.89	519,374,870.36	445,044,159.32
华南	83,670,384.67	70,353,362.41	123,343,625.61	103,452,824.98
华北	130,667,908.76	110,158,240.49	122,740,391.27	105,398,866.79
西南	174,730,551.08	146,285,942.30	174,799,410.15	148,384,600.51

西北	93,549,568.99	78,941,932.26	171,445,644.14	145,229,733.73
东北	43,008,732.46	36,404,206.19	41,924,527.18	36,138,407.27
出口	77,982,077.98	60,159,914.21	96,279,623.92	76,586,703.94
合计	1,741,191,017.90	1,463,836,924.86	1,936,181,945.79	1,662,474,564.53

(5) 公司来自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 元

客户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兴源轮胎集团有限公司	94,186,537.41	5.38%
山东昌丰轮胎有限公司	50,167,485.38	2.87%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48,589,387.75	2.78%
中策橡胶集团有限公司	45,140,511.97	2.58%
山东银宝轮胎集团有限公司	43,221,185.81	2.47%
合计	281,305,108.32	16.08%

55、合同项目收入

无

56、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53,250.00	65,165.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349,081.21	2,204,647.37	应纳流转税额的 5%
教育费附加	2,361,705.34	2,215,098.53	应纳流转税额的 3%，地方教育费附加为应纳流转税额的 2%
合计	4,764,036.55	4,484,910.90	--

57、销售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	41,927,552.41	39,544,812.53
业务招待费	5,527,772.62	6,461,313.58

出口费用	3,432,401.51	2,747,544.58
差旅费	2,618,509.50	2,576,711.50
工资	4,099,472.96	3,848,878.32
办公费	786,098.63	479,995.71
小车费用	770,981.33	685,579.36
其他	1,774,480.52	4,576,689.84
合计	60,937,269.48	60,921,525.42

58、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5,413,564.33	10,603,947.28
折旧费	7,265,590.92	6,832,017.34
开办费	1,308,893.98	2,485,862.78
研发费用	56,073,430.43	35,153,830.55
业务招待费	3,536,515.50	3,342,456.61
税金	5,991,137.98	5,698,845.23
评审费	908,773.58	637,431.00
其他	21,814,233.59	16,336,356.37
合计	112,312,140.31	81,090,747.16

59、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96,804,298.26	98,942,438.18
汇兑损益	822,248.09	-233,529.00
手续费	1,403,825.38	3,031,205.05
合计	99,030,371.73	101,740,114.23

6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无

61、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00,000.00	114,678.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69,091.39	-3,683,019.34
其他		156,082.19
合计	1,569,091.39	-3,412,259.15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巩义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康店信用社		114,678.00	分红
巩义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		分红
合计	600,000.00	114,678.00	--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洛阳万年硅业有限公司	-5,709,660.08	-3,393,007.82	洛阳万年硅业有限公司本年亏损增加
洛阳万富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5,857,823.64	-290,011.52	洛阳万富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本年盈利，上年亏损
郑州万富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820,927.83		公司本年参股
合计	969,091.39	-3,683,019.34	--

公司不存在汇回投资收益受限制情况。

6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578,509.62	13,963,032.84
二、存货跌价损失	-1,786,953.81	-326,475.54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2,340,000.00	2,340,000.00
合计	1,131,555.81	15,976,557.30

63、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7,687,173.91	51,241.90	7,687,173.9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7,687,173.91	51,241.90	7,687,173.91
政府补助	28,362,855.67	30,122,060.30	18,822,428.10
其他	230,962.71	1,942,246.90	230,962.71
合计	36,280,992.29	32,115,549.10	26,740,564.72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是否属于非经常性损益
福利企业增值税退税	9,540,427.57	15,029,600.51	与收益相关	否
其他流动负债转入-挖潜改造资金	8,892,497.41	7,820,000.01	与收益相关	是
其他流动负债转入-低价补偿款	9,840.00	9,840.00	与资产相关	是
高新技术产业化资金、专利奖金	880,000.00	1,124,839.92	与收益相关	是
河南省财政厅 2012 年度第二批财政支持钢铁行业奖励资金	3,216,1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财政局工业技改项目贴息补助资金	1,275,2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郑州市第二批工业投资项目资金	1,572,000.00			是
郑州市财政局 2013 年度第一批科技经费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其他	1,976,790.69	6,137,779.86	与收益相关	是

			与收益相关	是
合计	28,362,855.67	30,122,060.30	--	--

64、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7,687,920.12	14,347.30	7,687,920.1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7,687,920.12	14,347.30	7,687,920.12
对外捐赠		15,930.00	
其他	128,210.16	78,614.34	128,210.16
合计	7,816,130.28	108,891.64	7,816,130.28

65、所得税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552,648.94	19,103,406.17
递延所得税调整	-3,421,451.32	-12,055,235.87
合计	-1,868,802.38	7,048,170.30

66、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除以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新发行普通股股数，根据发行合同的具体条款，从应收对价之日起计算确定。

稀释每股收益的分子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调整下述因素后确定：（1）当期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利息；（2）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时将产生的收益或费用；以及（3）上述调整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稀释每股收益的分母等于下列两项之和：（1）基本每股收益中母公司已发行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及（2）假定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为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在计算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为已发行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股数的加权平均数时，以前期间发行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假设在当年年初转换；当年发行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假设在发行日转换。

（1）各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金额列示

报告期利润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6	0.06	0.04	0.0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3	0.03	0.01	0.01
-------------------------	------	------	------	------

(2) 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于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因此，稀释每股收益等于基本每股收益。

① 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为：

项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31,389,313.06	20,367,784.23
其中：归属于持续经营的净利润	31,389,313.06	20,367,784.23
归属于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845,717.39	6,145,483.56
其中：归属于持续经营的净利润	15,845,717.39	6,145,483.56
归属于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	-

②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分母为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计算过程如下：

项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年初发行在外的普通股股数	539,869,800.00	539,869,800.00
加：本年发行的普通股加权数	-	-
减：本年回购的普通股加权数	-	-
年末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数	539,869,800.00	539,869,800.00

67、其他综合收益

无

68、现金流量表附注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收到的政府补贴及其他补助	17,878,533.00
合计	17,878,533.0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运输费	41,927,552.41

研发费用	41,822,952.96
业务招待费	9,064,288.12
办公费	2,146,982.63
差旅费	3,794,377.14
出口费用	3,432,401.51
开办费	448,990.96
汽车费用	2,716,843.81
电费	826,434.24
评审费	908,773.58
保险费	680,241.17
业务宣传费	197,111.90
其他	4,070,120.91
合计	112,037,071.34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项目	金额
子公司恒星钢缆回购少数股东股份	30,100,000.00
合计	30,100,000.00

6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33,961,617.28	37,440,626.10
加：资产减值准备	1,131,555.81	15,976,557.3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2,693,857.83	85,863,330.04
无形资产摊销	2,220,732.27	943,778.2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8,722.2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46.21	-36,894.6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9,030,371.73	101,740,114.2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69,091.39	3,412,259.1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331,739.04	-11,965,523.5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9,712.28	-89,712.2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8,332,603.37	60,690,117.6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4,785,825.59	-97,459,444.8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476,736.38	218,952,448.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3,662,226.02	415,467,656.1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201,762,934.15	307,327,211.0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07,327,211.05	345,676,147.3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5,564,276.90	-38,348,936.25

(2) 本报告期取得或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相关信息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	--
二、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	--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现金	201,762,934.15	307,327,211.05
其中：库存现金	674,949.24	1,163,381.4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9,643,552.67	71,479,538.7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41,444,432.24	234,684,290.86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1,762,934.15	307,327,211.0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的说明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不含使用受限制的其他货币资金中三个月以内不能动用保证金319,147,776.04元，其中承兑保证金281,500,000.00元，信用证保证金5,000,000.00元，履约保函保证金1,424,090.04元，投标保证金223,686.00，质押订单存款31,000,000.00。

7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无

八、资产证券化业务的会计处理

1、说明资产证券化业务的主要交易安排及其会计处理、破产隔离条款

2、公司不具有控制权但实质上承担其风险的特殊目的主体情况

单位：元

名称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	本期营业收入	本期净利润	备注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谢保军	控股股东	自然人	-	-	-	-	34.76%	34.76%	谢保军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组织机构代码
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巩义	谢保军	制造、销售镀锌钢丝、钢绞线	41,000,000.00	100%	100%	17050091-3
巩义市恒星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巩义	谢保本	制造机械设备、设备配件	1,500,000.00	80%	80%	74578171-0
河南恒星钢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巩义	谢保万	制造、销售预应力钢绞线	89,900,000.00	76.08%	78.08%	68568869-5
河南省博宇新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巩义	谢保军	研发、制造和销售太阳能单晶硅等产品	90,000,000.00	100%	100%	56249555-1
河南恒星液压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巩义	张勇	生产销售流体连接件	10,000,000.00	57%	57%	59910039-X
河南恒星煤矿机械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巩义	李保杰	生产维修液压支架	10,000,000.00	65%	65%	06268518-0

3、本企业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关联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洛阳万年硅业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洛阳偃师	段献忠	生产销售单多晶硅	300,000,000.00	26%	26%	联营企业	67809738-7
洛阳万富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公司	洛阳偃师	史万福	办理各种小额贷款	300,000,000.00	20%	20%	联营企业	05877936-0
郑州万富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郑州市	史万福	办理各种小额贷款	150,000,000.00	30%	30%	联营企业	58286903-9

4、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焦耀中	本公司股东	无
谭士泓	本公司股东	无
谢保万	本公司控股股东谢保军的弟弟	无
谢进宝	本公司控股股东谢保军的弟弟	无

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的说明

陈丙章2012年是公司的关联方，2013年不是公司的关联方，原因是其持公司股份5%以下，从2012年7月起不再是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5、关联方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无

(2)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

无

(3) 关联租赁情况

无

(4) 关联担保情况

a、公司股东谢保军、谭士泓分别以恒星科技股权作质押，为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河南省分行借款30,000万元人民币（借款期2011年4月6日至2016年4月5日，最高额授信额为30,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有人民币借款10,000万元，由股东谢保军、谭士泓分别以2,200万和2,000万恒星科技股权作质押。

b、公司股东谢保军为公司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黄河路支行借款3,000万元（借款期2013年5月8日至2014年5月8日）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有人民币借款3,000万元。

c、公司股东谢保军为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借款3,000万元（借款期2013年8月2日至2014年2月2日）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有人民币借款3,000万元。

d、公司股东谢保军、焦耀中为公司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借款2,000万元（借款期2013年9月4日至2014年9月3日）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有人民币借款2,000万元。

e、公司股东谢保军以1500万股权质押为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巩义支行借款3,000万元（借款期2013年10月9日至2014年9月8日）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有人民币借款3,000万元。

f、公司股东谢保军以1245万股权质押为公司在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巩义支行借款2,000万元（借

款期 2013 年 12 月 27 日至 2014 年 12 月 23 日) 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有人人民币借款 2,000 万元。

g、公司股东谢保军为公司向民生银行郑州分行申请银行承兑汇票合计 6,000 万元的 50%敞口部分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保证金额为扣除保证金外的 3,000 万元; 向招行郑州黄河路支行申请银行承兑汇票合计 4,000 万元的 50%敞口部分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保证金额为扣除保证金外的 2,000 万元; 担保金额合计 5,000 万元。

h、公司股东谢保军、焦耀中向光大银行郑州分行申请银行承兑汇票合计 8,000 万元的 50%敞口部分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保证金额为扣除保证金外的 4,000 万元。

i、公司为子公司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河南省分行短期借款 (借款期: 2013 年 12 月 20 日至 2014 年 12 月 19 日的 1,500 万元和 2013 年 06 月 20 日至 2014 年 05 月 27 日的 3,500 万元) 共 5,000 万元、向巩义浦发村镇银行短期借款 (借款期: 2013 年 12 月 23 日至 2014 年 12 月 19 日) 500 万元、向农行巩义市支行短期借款 (借款期: 2013 年 12 月 30 日至 2014 年 12 月 29 日) 5,400 万元、向洛阳银行郑州分行短期借款 (借款期: 2013 年 10 月 24 日至 2014 年 6 月 23 日) 3,000 万元、向招行郑州黄河路支行短期借款 (借款期: 2013 年 8 月 23 日至 2014 年 5 月 23 日) 1,500 万元、向中信银行郑州分行短期借款 (借款期: 2013 年 11 月 18 日至 2014 年 11 月 18 日) 2,000 万元、向光大银行郑州分行短期借款 (借款期: 2013 年 12 月 24 日至 2014 年 12 月 23 日) 7,000 万元、向中行郑州文化路支行短期借款 (借款期: 2013 年 12 月 18 日至 2014 年 12 月 18 日) 3,0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合计担保 27,400 万元。

j、公司和公司股东谢保军为子公司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河南省分行的国内信用证押汇合计 2,492.1461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向招行郑州黄河路支行银行申请银行承兑汇票合计 1,000 万元的 50%敞口部分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保证金额为扣除保证金外的 500 万元; 向华夏银行郑州分行申请银行承兑汇票合计 11,500 万元的 50%敞口部分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保证金额为扣除保证金外的 5,750 万元; 向中信银行郑州分行申请银行承兑汇票合计 6,000 万元的 50%敞口部分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保证金额为扣除保证金外的 3,000 万元; 担保金额共计 11,742.1461 万元。

k、公司为子公司河南恒星钢缆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河南省分行短期借款 (借款期: 2013 年 12 月 19 日至 2014 年 12 月 17 日的 3,000 万元和 2013 年 4 月 25 日至 2014 年 4 月 24 日的 4,000 万元) 共 7,000 万元, 向洛阳银行郑州分行短期借款 (借款期: 2013 年 10 月 24 日至 2014 年 6 月 23 日) 3,000 万元、向招行郑州黄河路支行短期借款 (借款期: 2013 年 8 月 23 日至 2014 年 5 月 23 日) 500 万元、向中行郑州文化路支行短期借款 (借款期: 2013 年 12 月 18 日至 2014 年 12 月 18 日) 2,0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合计担保 12,500 万元。

l、公司和公司股东谢保军为子公司河南恒星钢缆有限公司向招行郑州黄河路支行银行申请银行承兑汇票合计 2,000 万元的 50%敞口部分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保证金额为扣除保证金外的 1,000 万元; 向交通银行河南省分行的国内信用证押汇合计 2,495.256765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向巩义浦发村镇银行申请银行保函合计 992.88802 万元的 80%敞口部分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担保金额为扣除保证金外的 794.310416 万元; 担保金额共计 4,289.567181 万元。

m、公司为子公司河南恒星液压有限公司向巩义浦发村镇银行短期借款 300 万元 (其中: 借款期限 2013 年 5 月 20 日至 2014 年 5 月 19 日 200 万元和 2013 年 11 月 22 日至 2014 年 5 月 22 日 100 万元) 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 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谢保军	44,500,000.00	2013 年 06 月 28 日	2013 年 08 月 13 日	控股股东免息借款给公司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无

(7) 其他关联交易

无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上市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 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其他应付款	谢保军		378.35

十、股份支付

无

十一、或有事项

1、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无

2、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公司因子公司河南恒星钢缆有限公司在中国进出口银行北京分行短期借款9,000万元向华尊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借款期限：2013年9月10日至2014年9月9日）。

3、其他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资产抵押及质押情况

截至2013年12月31日：

(1)、公司以公司土地巩国用(2008)第01734号、巩国用(2009)第01757号共88,042.5平方米,评估价值2,420.56万元;土地巩国用(2006)第01662号,评估价值1,723.32万元;房产巩房权证字第022193号、巩房权证字第022194号、巩房权证字第022195号、巩房权证字第022196号共计39,644.42平方米,评估价值4,661.24万元;机器设备共64项,评估价值17,765.71万元,为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郑州绿城支行10,000万元长期借款(借款期2011年1月5日至2016年1月4日)提供抵押。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有人民币借款6,000万元。

(2)、子公司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以土地巩国用(2006)第01664号35,172.1平方米、巩国用(2006)第01665号5916.2平方米;巩房权证字第0601013775号5,078.36平方米、巩房权证字第0601013776号9,269.73平方米、巩房权证字第0601013777号2,665.24平方米、巩房权证字第0601013778号2,193.8平方米、巩房权证字第0601013779号2,245.17平方米、巩房权证字第0601013780号1,286.59平方米、巩房权证字第0601013781号431.11平方米、巩房权证字第0601013782号2,434.07平方米、巩房权证字第0601013783号1,637.64平方米、巩房权证字第0601013784号1,293.91平方米、巩房权证字第0601013785号942.36平方米、巩房权证字第0601013786号244.39平方米,合计原值3,589.873751万元、评估值4,150.62万元的房产土地为河南恒星钢缆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河南省分行借款4,000万元(借款期限2013年4月25日至2014年4月25日)提供抵押。

(3)公司以银行承兑汇票1,848.95256万元向巩义浦发村镇银行做质押借款1,750万元(借款期:2013年12月6日至2014年1月20日)。

(4)子公司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以银行承兑汇票1,600万元向巩义浦发村镇银行做质押借款1500万元(借款期:2013年12月4日至2014年1月20日)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有人民币借款500万元。

(5)子公司河南恒星钢缆有限公司以银行承兑汇票1,600万元向巩义浦发村镇银行做质押借款1,500万元(借款期:2013年12月3日至2014年1月20日)。

(6)子公司河南恒星钢缆有限公司以银行承兑汇票1,136.46万元向洛阳银行郑州分行做质押借款1,000万元(借款期:2013年11月11日至2014年2月10日)。

(7)子公司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以银行承兑汇票1,200万元向洛阳银行郑州分行做质押借款1,000万元(借款期:2013年11月11日至2014年02月10日)截至2013年12月31日,借款余额为人民币300万元。

开出承兑汇票、信用证和保函情况: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对外开出的承兑汇票余额为60,700万元,信用证余额为4,987.402866万元。其中:母公司开出的承兑汇票余额为18,000万元;恒星金属对外开出的承兑汇票余额为32,900万元,信用证余额为2,492.146101万元;恒星钢缆对外开出的承兑汇票余额9,800万元,信用证2,495.256765万元。

4、其他事项

公司2013年10月26日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和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批准《关于公司为洛阳万年硅业有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洛阳万年硅业有限公司与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公司(以下简称“华融资产”)协商,计划向华融资产融资11,000万元,由万年硅业的部分设备及恒星科技为此次融资提供担保。截至2014年3月17日,洛阳万年硅业有限公司未向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公司融资,公司也未签订担保手续。

十二、承诺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公司拟进行配股:公司2013年9月9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并经2013年11月11日召开的201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拟按照每10股配售不超过3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售,以本公司截至2013年6

月30日总股本539,869,800股为基数测算，预计可配股份数量为161,960,940股。公司2014年3月17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本次拟配股161,960,940股。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谢保军承诺以现金全额认购其可配股份。本次配股前，若因公司送股、转增及其他原因引起总股本变动时，本次配股数量上限将作相应调整，具体发行数量授权董事会确定。在本次配股完成后，由配股完成后的股东依其持股比例享有公司本次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无

2、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鉴于公司于2013年10月16日实施2013半年度权益分派（共计分派现金26,993,490元，占2013年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86.00%），公司2013年度不再实施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3、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拟进行资产抵押和借款

公司2014年3月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办理资产抵押登记的议案》。公司拟在中国进出口银行北京分行融资不超过20000万元人民币，拟以公司部分自有设备及土地使用权为此次融资提供资产抵押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表一：

名称	数量(台/套)	评估价值(万元)
机器设备	4,852	41,096.80

表二：

土地所有者	土地使用证编号	宗地位置	用途	面积(m ²)	评估价值(万元)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巩国用(2013)第01955号	五里堡北片区	工业用地	347,988.08	10,022.06
	巩国用(2011)第01839号	康店镇焦湾村创业大道南以南	工业用地	29,750.74	797.32
	巩国用(2013)第01920号	康店镇民营科技园	工业用地	69,300.1	1,864.17
	巩国用(2013)第01921号	康店镇民营科技园	工业用地	51,626.79	1,388.76
合计				498,665.71	14,072.31

注：机器设备由河南瑞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进行评估，土地由河南省中地联合评估咨询有限公司评估。并分别出具了相关报告。上述抵押物评估总价值共计人民币55,169.11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5.69%。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该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

过后尚需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2) 对恒星钢缆增资

公司2014年3月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河南恒星钢缆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公司此次投资的土地证号为“巩国用(2009)第01757号”，该宗土地面积为37,998.3平方米，土地使用权原值为741.06万元人民币，评估价值为759.97万元；恒星金属此次投资的土地证号为“巩国用(2009)第01758号”，该宗地面积为33,793.29平方米，土地使用权原值为663.69万元，评估价值为675.87万元。以恒星钢缆2013年末每股净资产1.44元(未经审计)为基础，经与恒星钢缆股东协商，同意恒星科技及恒星金属本次投资以1.40:1折合1,025.6万元(1,435.84万元/1.40元)增加恒星钢缆实收资本，溢价部分410.24万元增加恒星钢缆资本公积，恒星钢缆增资后实收资本由8,990万元增加到10,015.6万元，公司出资7,382.84万元，占73.71%的股权。

(3) 投资设立河南恒星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2013年12月9日召开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了由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河南恒星贸易有限公司，并由其负责公司及子公司物资采购的事项。河南恒星贸易有限公司于2014年1月22日已取得由郑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410101000081034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人民币2,000万元。

(4) 财政部新发布和新修订会计准则

2014年初，财政部分别以财会[2014]6号、7号、8号、10号、11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2014年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要求自2014年7月1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鼓励在境外上市的企业提前执行。

本公司将自2014年7月1日起开始执行上述各项准则，并将依据上述各项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上述会计准则不会对本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持有本公司股份被质押情况：

截至2014年3月13日，本公司控股股东谢保军累计质押公司高管锁定股140,741,287股、无限售流通股46,908,713股，合计质押股份187,6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4.76%。其中20,000,000股高管锁定股、2,00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质押给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营业部；25,000,000股高管锁定股质押给招商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49,200,000股高管锁定股质押给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26,00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质押给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15,000,000股高管锁定股质押给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巩义支行；20,000,000股高管锁定股、13,00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质押给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5,000,000股高管锁定股质押给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6,541,287股高管锁定股、5,908,713股无限售流通股质押给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巩义支行。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1,921,315.16	25.24 %	14,653,737.89	20.37%	83,532,458.58	29.57%	16,706,491.72	2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211,305,298.58	74.14 %	11,166,006.42	5.28%	197,185,423.54	69.8%	10,002,742.51	5.07%
组合小计	211,305,298.58	74.14 %	11,166,006.42	5.28%	197,185,423.54	69.8%	10,002,742.51	5.0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75,040.00	0.62%	532,512.00	30%	1,775,040.00	0.63%	355,008.00	20%
合计	285,001,653.74	--	26,352,256.31	--	282,492,922.12	--	27,064,242.23	--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指单笔金额为200万元以上的客户应收账款，按个别认定法计提减值准备。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账款，并扣除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疑问而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部分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进行组合，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减值准备。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是指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疑问的应收账款，按个别认定法计提减值准备。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江西赛维 LDK 太阳能高科技有限公司	69,226,566.58	13,845,313.32	20%	未按销售合同时间收回，已逾期
上海超日(洛阳)太阳能有限公司	2,694,748.58	808,424.57	30%	未按销售合同时间收回，已逾期
合计	71,921,315.16	14,653,737.89	--	--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	--	--	--	--	--	--	--
	200,236,192.96	70.25%	10,011,809.65	195,491,407.28	69.2%	9,774,570.36	
1 年以内小计	200,236,192.96	70.25%	10,011,809.65	195,491,407.28	69.2%	9,774,570.36	
1 至 2 年	10,596,243.50	3.72%	1,059,624.35	1,318,645.02	0.47%	131,864.50	
2 至 3 年	472,862.12	0.16%	94,572.42	339,982.24	0.12%	67,996.45	
4 至 5 年				35,389.00	0.01%	28,311.20	
合计	211,305,298.58	--	11,166,006.42	197,185,423.54	--	10,002,742.51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江苏顺大半导体发展有限公司	1,775,040.00	532,512.00	30%	未按销售合同时收回，已逾期
合计	1,775,040.00	532,512.00	--	--

（2）本报告期转回或收回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3）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4）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无

（5）金额较大的其他的应收账款的性质或内容

不适用

（6）应收账款中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江西赛维 LDK 太阳能高 科技有限公司	超精细钢丝客户	69,226,566.58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24.29%
兴源轮胎集团有限公司	钢帘线客户	24,621,790.68	1 年以内	8.64%
北京首创轮胎有限责任 公司	钢帘线客户	19,954,285.77	1 年以内	7%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钢帘线客户	15,272,333.88	1 年以内	5.36%
山东昌丰轮胎有限公司	钢帘线客户	13,201,591.57	1 年以内	4.63%
合计	--	142,276,568.48	--	49.92%

(7)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不适用

(8) 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应收账款的转移金额为 0 元

(9) 以应收款项为标的资产进行资产证券化的, 需简要说明相关交易安排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

单位: 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1,257,823.01	100%	78,673.09	6.25%	1,964,719.92	100%	103,684.85	5.28%
组合小计	1,257,823.01	100%	78,673.09	6.25%	1,964,719.92	100%	103,684.85	5.28%
合计	1,257,823.01	--	78,673.09	--	1,964,719.92	--	103,684.85	--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指单笔金额为50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项, 按个别认定法计提减值准备。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并扣除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疑问而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部分后,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进行组合, 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减值准备。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是指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疑问的其他应收款, 按个别认定法计提减值准备。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	--	--	--	--	--	--
	947,110.06	75.3%	47,355.50	1,906,838.97	97.05%	95,341.95
1 年以内小计	947,110.06	75.3%	47,355.50	1,906,838.97	97.05%	95,341.95
1 至 2 年	308,250.00	24.5%	30,825.00	32,332.95	1.65%	3,233.30
2 至 3 年	2,462.95	0.2%	492.59	25,548.00	1.3%	5,109.60
合计	1,257,823.01	--	78,673.09	1,964,719.92	--	103,684.85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报告期转回或收回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4)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无

(5)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的性质或内容

无

(6)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中国化工橡胶总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0	1至2年	23.85%
江苏协鑫硅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1年以内	7.95%
焦亚平	非关联方	80,000.00	1年以内	6.36%
沈朱飞	非关联方	27,000.00	1年以内	2.15%
范明峰	非关联方	25,000.00	1年以内	1.99%
合计	--	532,000.00	--	42.3%

(7) 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无

(8) 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其他应收款项的转移金额为 0 元。

(9) 以其他应收款项为标的资产进行资产证券化的，需简要说明相关交易安排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河南省博宇新能源有限公司	成本法	90,000,000.00	90,000,000.00		90,000,000.00	100%	100%				
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成本法	59,432,405.13	59,432,405.13		59,432,405.13	100%	100%				50,000,000.00
巩义市恒星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成本法	1,237,578.19	1,237,578.19		1,237,578.19	80%	80%				
河南恒星	成本法	68,400,00	68,400,00		68,400,00	76.08%	76.08%				6,840,000

钢缆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00
河南恒星液压有限公司	成本法	5,700,000 .00	5,700,000 .00		5,700,000 .00	57%	57%					
巩义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6,240,000 .00	6,240,000 .00		6,240,000 .00	4%	4%					600,000.00
洛阳万年硅业有限公司	权益法	78,000,000 0.00	78,813,09 7.61	-8,049,66 0.08	70,763,43 7.53	26%	26%		4,680,000 .00	2,340,000 .00		
洛阳万富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法	60,000,000 0.00	59,709,98 8.48	5,857,823 .64	65,567,81 2.12	20%	20%					
郑州万富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权益法	45,000,000 0.00	0.00	45,820,92 7.83	45,820,92 7.83	30%	30%					
合计	--	414,009,9 83.32	369,533,0 69.41	43,629,09 1.39	413,162,1 60.80	--	--	--	4,680,000 .00	2,340,000 .00	57,44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的说明

公司对洛阳万年硅业有限公司采用权益法核算，其本年净利润-21,960,231.08元，公司持股26%，享有损益-5,709,660.08元。由于受到光伏行业的影响，根据谨慎性原则，公司在去年提取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2,340,000.00元的基础上，本年又提取2,340,000.00元的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公司对洛阳万富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采用权益法核算，其本年净利润29,289,118.22元，公司持股20%，享有损益5,857,823.64元。

公司本年对郑州万富小额贷款有限公司投资4,500万元人民币，采用权益法核算，其本年净利润3,763,616.37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1,027,190.28元，留存收益2,736,426.09元，公司持股30%，享有损益820,927.83元。

本期公司收到巩义浦发村镇银行分回的现金红利600,000.00元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618,523,075.03	601,345,181.84
其他业务收入	5,055,876.04	3,939,808.57
合计	623,578,951.07	605,284,990.41

营业成本	533,746,817.10	547,948,348.83
------	----------------	----------------

(2) 主营业务 (分行业)

单位: 元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金属制品行业	618,523,075.03	529,758,027.68	601,345,181.84	547,947,674.47
合计	618,523,075.03	529,758,027.68	601,345,181.84	547,947,674.47

(3) 主营业务 (分产品)

单位: 元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钢帘线	547,890,625.78	453,555,561.32	528,324,712.90	474,265,672.32
胶管钢丝	27,563,178.62	26,306,358.44	25,767,714.76	26,090,296.89
超精细钢丝	43,069,270.63	49,896,107.92	47,252,754.18	47,591,705.26
合计	618,523,075.03	529,758,027.68	601,345,181.84	547,947,674.47

(4) 主营业务 (分地区)

单位: 元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华东	430,425,407.50	368,774,548.34	431,085,560.96	392,644,897.96
华中	93,762,815.87	80,332,943.81	68,531,748.12	62,420,650.76
华南	25,755,568.57	22,066,536.97	22,205,779.93	20,225,651.20
华北	28,783,252.84	24,660,558.79	25,260,973.14	23,008,407.42
西南	7,829,374.53	6,707,954.51	15,793,172.07	14,384,866.95
西北	3,905,466.96	3,346,077.60	5,711,128.75	5,201,857.29
东北	24,976,484.87	21,399,043.29	18,412,256.76	16,770,403.21
出口	3,084,703.89	2,470,364.37	14,344,562.11	13,290,939.68
合计	618,523,075.03	529,758,027.68	601,345,181.84	547,947,674.47

(5) 公司来自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 元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兴源轮胎集团有限公司	94,186,537.41	15.1%
山东昌丰轮胎有限公司	50,167,485.38	8.05%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48,589,387.75	7.79%
中策橡胶集团有限公司	45,140,511.97	7.24%
山东银宝轮胎集团有限公司	43,221,185.81	6.93%
合计	281,305,108.32	45.11%

营业收入的说明

5、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7,440,000.00	16,569,939.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69,091.39	-3,683,019.34
其他		156,082.19
合计	58,409,091.39	13,043,001.85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单位： 元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50,000,000.00		子公司现金分红
河南恒星钢缆有限公司	6,840,000.00	16,524,000.00	子公司现金分红
巩义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		现金分红
巩义市农村信用合作社康店信用社		45,939.00	
合计	57,440,000.00	16,569,939.00	--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单位： 元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洛阳万年硅业有限公司	-5,709,660.08	-3,393,007.82	洛阳万年硅业有限公司本年亏损增加
洛阳万富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5,857,823.64	-290,011.52	洛阳万富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本

			年盈利, 上年亏损
郑州万富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820,927.83		公司本年参股
合计	969,091.39	-3,683,019.34	--

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 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53,381,506.03	-45,331,709.59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83,951.49	16,557,426.4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1,312,941.19	65,235,827.75
无形资产摊销	1,807,723.23	530,769.2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4,606,351.96	60,574,708.1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8,409,091.39	-13,043,001.8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05,400.30	-11,280,731.9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9,712.28	-89,712.2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8,430,965.66	65,907,673.9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050,375.79	-41,182,100.7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0,247,731.30	411,256,089.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148,688.12	509,135,238.8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78,089,686.88	98,215,277.15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98,215,277.15	169,743,700.9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125,590.27	-71,528,423.76

7、反向购买下以评估值入账的资产、负债情况

不适用

十六、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 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46.2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8,822,428.1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2,752.55	
减： 所得税影响额	2,839,200.3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41,638.40	
合计	15,543,595.67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为经常性损益项目，应说明逐项披露认定理由。

适用 不适用

2、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不适用

3、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单位：元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74%	0.06	0.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9%	0.03	0.03

4、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分析
预付款项	80,378,038.99	178,869,715.15	-55.06%	主要系报告期内预付的土地款转入无形资产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188,392,177.48	144,763,086.09	30.14%	主要系报告期内增加郑州万富小贷公司投资所致。
在建工程	233,036,871.07	145,186,785.81	60.51%	主要系报告期内3万吨钢帘线技改项目和煤机液压项目增加所致。
无形资产	144,121,933.70	41,305,950.19	248.91%	主要系报告期土地转入无形资产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297,692.62	161,652.68	84.16%	主要系报告期液压车间改造费用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20,137,239.83	14,017,411.36	43.66%	主要系报告期增加了少量预收客户的预收款项所致。
应交税费	174,448.19	-15,782,775.09	101.11%	主要系以前年度留底的进项税在报告期内被抵扣完所致。

其他应付款	19,354,727.38	6,793,835.03	184.89%	主要系子公司恒星金属报告期内其他应付款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472,457,413.89	266,947,086.26	76.99%	主要系报告期内增加短期融资券所致。
长期借款	160,000,000.00	280,000,000.00	-42.86%	主要系报告期内归还到期借款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4,568.19	224,280.47	-40.00%	主要系报告期内摊销递延所得税负债所致。
其他非流动负债	1,381,587.02	9,522,212.21	-85.49%	主要系报告期内摊销递延收益所致。
少数股东权益	38,371,150.37	75,100,938.40	-48.91%	主要系报告期内子公司恒星钢缆回购少数股东股份所致。
管理费用	112,312,140.31	81,090,747.16	38.50%	主要系报告期内加大研发力度增加研发费用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1,131,555.81	15,976,557.30	-92.92%	主要系 2012 年江西赛维计提坏账准备较高, 本年没有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	1,569,091.39	-3,412,259.15	145.98%	主要系报告期内参股公司洛阳万富公司和郑州万富公司本期盈利所致。
营业外支出	7,816,130.28	108,891.64	7077.90%	主要系报告期内因拆迁进行的固定资产处置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	-1,868,802.38	7,048,170.30	-126.51%	主要系报告期内恒星金属、恒星钢缆盈利减少所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1,389,313.06	20,367,784.23	54.11%	主要系报告期内母公司盈利增加所致。
少数股东损益	2,572,304.22	17,072,841.87	-84.93%	主要系报告期内子公司钢缆盈利减少所致。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542,841.84	18,008,435.06	-35.90%	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到的福利企业退税少于上期。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878,533.00	31,492,955.10	-43.23%	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到的政府补助减少和上年收到有经营性往来款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827,346.91	-214,553,262.02	36.69%	主要系报告期内固定资产投资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3,399,156.01	-239,263,330.42	-30.99%	主要系报告期内偿还借款、分配股利所致。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董事长谢保军先生签名的2013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 2、载有法定代表人谢保军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云红女士、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丽霞女士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文件。
 - 3、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件。
 - 4、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以上文件齐备、完整，并备于本公司证券部以供查阅。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谢保军
批准报出日期：2014年3月17日